

公司代码：603170

公司简称：宝立食品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马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铭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01,035,468.5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8,257,746.04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5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1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003,750元（含税），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9.83%。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宝立食品	指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宝润	指	上海宝润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宝长	指	上海宝长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宝立	指	山东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宝萃	指	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宝立	指	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宝骥	指	上海宝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宝璿	指	上海宝璿贸易有限公司
厨房阿芬	指	杭州厨房阿芬科技有限公司
空刻网络	指	杭州空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空刻品牌	指	杭州空刻品牌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宝刻	指	上海宝刻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宝晏	指	上海宝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宝硕	指	广西宝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宝立研创	指	上海宝立研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臻品致信	指	杭州臻品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钰投资	指	杭州宝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厚旭	指	上海厚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胜辉永晨	指	杭州胜辉永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文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立食品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Bolex Foo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驹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潇涵	周雯雯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 433号	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 433号
电话	021-31823950	021-31823950
传真	021-31823951	021-31823951
电子信箱	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	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43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松江茸北工业区茸兴路43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613
公司网址	http://www.bolexfoods.com
电子信箱	bolex_office@bolexfood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立食品	603170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博奥路与平澜路交叉口润奥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林、陈茂行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蒋杰、邱刘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2024 年 2 月 24 日，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为蒋杰、李优，公告编号 2024-002。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369,000,730.80	2,036,783,645.71	2,036,783,645.71	16.31	1,577,708,98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035,468.50	215,363,353.13	215,363,353.13	39.78	185,413,091.76
归属于	219,150,730.82	194,519,009.10	194,070,310.40	12.66	174,966,637.49

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6,870.38	252,279,916.54	252,279,916.54	-34.01	178,900,763.66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2,414,574.39	1,127,982,877.38	1,127,982,877.38	19.90	652,464,933.13
总资产	1,900,213,941.21	1,531,488,328.63	1,531,488,328.63	24.08	1,115,984,885.4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7	0.57	31.58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7	0.57	31.58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2	0.52	5.77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9	24.44	24.44	增加0.15个百分点	3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0	22.08	22.03	减少4.18个百分点	30.9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22日，证监会发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2022年进行追溯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执行本规则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营业利润增加和征迁带来的非经常性损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采购付款周期缩短和备货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9,300,670.64	588,743,769.54	631,145,684.72	609,810,60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334,346.09	89,570,101.52	75,084,860.46	60,046,16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337,068.55	54,906,513.83	69,830,438.71	38,076,70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43,709.88	49,046,036.02	33,921,372.09	23,665,752.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5,252,829.86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八、8	33,851.77	33,851.77	-2,593,081.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28,189,902.79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67	31,696,105.04	31,876,654.79	13,950,217.94

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19,04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4,569.68				342,491.6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					

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6,754.77		752,079.06	752,079.06	-464,891.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407,951.39	54,351.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373,815.65		8,047,887.38	8,187,689.82	3,568,910.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1,994.23		3,589,804.46	3,589,804.46	92,764.04
合计	81,884,737.68		20,844,344.03	21,293,042.73	10,446,454.27

注：公司 2022 年调整后数据，为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进行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14,790,408.50	14,790,408.50	184,569.68
合计	0.00	14,790,408.50	14,790,408.50	184,569.6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消费需求逐步修复，但市场竞争格局不断加剧，公司继续坚持以“创意输出为本源、研发赋能为核心、生产销售为价值体现”作为核心发展模式，持续挖掘市场需求，不断完善能力拼图。在公司管理层的高效经营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之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6,900.07 万元，同比增长 16.31%；实现净利润 31,123.66 万元，同比增长 35.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03.55 万元，同比增长 39.78%，公司的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主业方向，不断完善能力拼图，重点部署了如下工作：

（一）创新驱动内核，行业地位彰显

公司秉承顾客第一、品质至上的理念，以贴近市场的强大研发能力为驱动。报告期内，公司保持创新和研发能力驱动业绩成长的良性趋势。

在新品开发方面，公司 B 端全年共销售超 2,500 种产品，其中近三年开发的产品数量占比接近 60%，应用范围则覆盖了主食餐品、休闲小食、茶饮咖啡、冰品甜点等众多品类；公司 C 端品牌空刻意面在产品口味与品类方面继续探索。青春版系列意面口味陆续上新，新增“泰辣冬阴功”和“麻辣小龙虾”口味意面，将区域标志性辣味与意大利面进行融合创新。经典番茄肉酱烩意大利面全面升级为 290g 版本，为消费者呈现更浓郁的醇厚体验。

在产品品类方面，为辐射客户多层次的产品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切入烘焙赛道，致力于提升公司产品丰富度。公司将结合烘焙产品为客户提供综合的场景解决方案，实现不同品类之间的共振成长。同时在意面、速食周边领域持续探索，力争创造出选择多元化的终端客户用餐体验。随着市场认可度的进一步提升和产品供应种类的不断丰富，在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供应

链等诸多环节的持续赋能下，公司将不断突破产品边界，在新品类的产品供应上探索更多成长空间。

在研发技术合作方面，公司报告期内与宜瑞安集团设立在上海的贸易公司宜瑞安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将长期以来双方以变性淀粉类产品的供应和需求为合作基础，以技术探讨和创意激发为合作驱动的合作模式，深化为战略合作关系。宜瑞安集团是全球特殊淀粉行业的领导者和功能性食品配料及配料系统的创新驱动者，也是陪伴公司多年成长的优质供应商。在技术合作和研发创意方面，宜瑞安的全球化视野，可为公司提供全球创新新品概念。宜瑞安拥有感官质构中心，可以对产品质构差异、市场产品分析、消费者喜好调研等工作进行全面的支持，帮助公司进行新品开发及产品升级，推出迎合市场需求和引领市场潮流的产品。

公司凭借领先的研发创新实力和迅速响应的贴身服务能力，在连锁餐饮企业客户、食品工业客户等为代表的众多 B 端大客户中，稳居核心供应商行列。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核心客户“厨务委员会”席位，研发创新实力获得客户进一步验证；在 C 端速食意面的细分领域市场，保持市场份额领先地位。空刻意面“618 大促”全周期全网销售额超过 1 亿元，在天猫、抖音、京东三大平台上实现连续 3 年“618 大促”期间意大利面类目 TOP1，并获天猫平台方便面/拉面/挂面/轻食面类目 TOP1。双十一全周期线上全平台销售额突破 1.4 亿元，天猫平台连续 2 年粮油米面/速食类目行业 TOP1，天猫、抖音、京东三大平台上实现连续 4 年意大利面类目 TOP1。

(二) 完善业务布局，丰富产品矩阵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聚焦于食品调配料主业。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产品从单一的粉类复合调味料逐步发展到酱汁类复合调味料，并在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中完善了肉类、蔬菜类、水果类原材料的研发应用和加工处理能力，阶段性完善了轻烹解决方案和饮品甜点配料业务板块布局。

在市场需求的瞬息万变和消费场景的叠加迭代的背景下，公司定位成为行业领先的食物解决方案供应商的目标符合下游市场的需求趋势。公司发掘到现有业务模式中烘焙领域的增量业务机会，通过嫁接烘焙产品消费场景，进一步完善公司可提供的综合解决方案能力，增加客户的选择面。

(三) 整合供应链资源，探索共赢新模式

公司在业内深耕二十余年，开拓了多维的供应商渠道和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在业务合作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探索供应链深化合作的新方向，旨在打通供应链上下游深化合作的壁垒，探索多元化的合作模式，打造共生共赢新局面。

公司对内积极整合供应链资源，通过内部主体单元化、模块化的精准定位，优化供应链效率和水平。报告期内新设广西宝硕进行产业链上游的延伸发展，在保障公司香辛料等重要原材料需求的同时，同步挖掘上游市场先机。在报告期内公司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整体需求为采购目标，

发挥集中采购的规模优势，提升整体议价能力，优化采购成本。同时公司开展原材料相关业务的贸易业务，减少采购中间环节，在供应链环节增加成本节约的空间。

在互惠共赢的方针指导下，报告期内，公司与重要客户百胜中国的间接全资子公司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胜公司”）达成股权合作，环胜公司最终以 14,3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宝立，增资后公司持有浙江宝立 60% 股权，环胜公司持有浙江宝立 40% 股权。公司和百胜中国将以此为契机，充分发挥各自在食品行业和餐饮市场的优势和特色，积极开展各相关领域的合作，进一步加强和深化两方在产品开发应用和市场深耕开拓过程的合作纽带关系。本次增资扩股将助力于公司切入中央厨房业务，完善餐饮供应链行业布局，顺应食品安全监管日趋严格的行业趋势并满足下游市场日益增长的整体解决方案类产品需求。通过为客户提供标准化、集约化的一站式服务，进一步强化公司供应链能力，以期凭借更快速的响应和更贴身的服务抢占先机，实现可持续的长效发展。

(四) 持续优化产能布局，突破产能瓶颈限制

近年来，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缓解产能不足的供需矛盾，公司着眼全国范围积极进行产能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和整体规划等因素，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变更投向山东宝萃募投项目使用。山东宝萃的投建是继公司 2018 年在山东省莘县投建子公司山东宝立后又一次在华北地区布局的产能基地，预计该工厂 2025 年可实现投产，届时将为公司重点补足复合调味品的产能缺口。

在报告期内新设成立上海宝晏子公司，定位为专业化的烘焙工厂，以满足现有客户及潜在客户对烘焙类产品的需求，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矩阵。经过上半年的高效筹建，上海宝晏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正式投产、销售。

香辛料和农产品资源为公司原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原来料环节的精准把控有助于公司优化成本空间，降低供应链风险。广西玉林市地处华南，具有丰富的特色农产品资源，同时也是全国最大的进出口香料集散地、香料定价中心和交易中心。考虑到公司在华南地区缺少产能规划，遂在 2023 年 11 月于玉林市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广西宝硕，积极推进华南地区的产能布局。目前广西宝硕工厂尚在筹建中，建成后将发挥利用香辛料及当地丰富的水果资源，协同主业发展。

(五) 肩担社会责任，屡获各界殊荣

公司作为食品研发及生产、销售企业，一直在民生保障领域提供就业机会和创造价值。公司自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以来，更为重视身为公众公司的社会责任和使命，时刻将食品安全警钟长鸣，以己之力关系国计民生。

公司及子公司潜心经营，关注食品安全并大力推动品牌建设，积极创造社会财富，获得各界的认可与勉励。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获得主管部门颁发的“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民营

企业纳税 100 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民营企业产值 100 强”、“科创先锋企业”及“发展进步企业”等诸多荣誉。公司 C 端品牌空刻意面荣获第十二届中国食品健康七星奖“年度新秀奖”、南方周末“2023 年度新锐力品牌”和斩获人民日报主办的论坛的“2023 中国品牌创新案例”等奖项。

公司在已取得的成绩和荣誉下，将继续砥砺前行，不负责任使命，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细分行业为食品制造业（C14）中的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行业代码为（C146）。

(二)行业发展状况

1、调味品行业概述

调味品是指能增加食品菜肴的色、香、味，促进食欲，有益于人体健康的辅助食品。调味品在食品产业中占有非常重要的作用，不仅是消费者一日三餐的必需品，同时也广泛地应用于食品加工领域。根据《调味品分类》（GB/T20903-2007），调味品可分为食用盐、食糖、酱油、食醋、味精、酱类、香辛料和香辛料调味品、复合调味料及火锅调料等。根据产品成分，调味品可分为基础调味品和复合调味品。

我国调味品行业发展历史悠久，1970 年前主要以手工生产为主；1971 年至 1991 年行业规模开始快速扩张，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行业规模扩张较快，但调味品品种相对较少，大多以小型作坊为主；1992 年至 2004 年，调味品行业进入快速发展至成熟阶段，行业集中度提高，企业规模效应显现，区域性品牌开始通过多种方式拓展全国市场；2005 年至今随着行业标准、食品安全、市场准入制度稳步完善，我国调味品市场进一步整合，行业向多样化、便利化的方向发展。根据艾媒咨询的数据，2021 年我国调味品市场规模为 4,594 亿元，2014 年至 2021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8.50%，预计 2027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1 万亿元。

2、复合调味料行业市场情况

基础调味品是指仅含一种主要原材料的调味品，复合调味品则通常是由两种及两种以上的基础调味品按照一定比例进行调配制作，从而得到满足不同调味需要的调味品。随着居民的消费升级，我国调味品行业向着“基础调味品-复合调味品”的演变路径，产品趋向复合化。复合调味品可实现多种风味的调配，使用便捷而且味道丰富，引领了很多饮食方面的潮流。根据艾媒咨询统计数据，我国复合调味品行业市场规模从 2012 年的约 495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约 1,58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83%，明显高于同期调味品行业市场规模增速。艾媒咨询预计 2023 年该市场规模达 2,032 亿元。

(三)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调味品制造业已经形成了政府主管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和依法行政、行业协会加强自律管理、企业遵循行业规则进行自律经营的行业监管体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负责监督管理本行业生产经营活动，起草行业监管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行业行政许可的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制定行业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职责，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食品安全标准制定、食品安全信息公布、食品检验机构的资质认定和检验规范的制定。

全国调味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全国调味品领域的标准化归口管理工作。中国调味品协会和各地调味品协会等作为行业内自律性管理机构负责加强行业自律管理，促进行业发展。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

(1) 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生产经营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表所示：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政策法规名称
2023 年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 10 号)
2021 年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2020 年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食品召回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版）
2020 年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
2019 年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
2019 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2019 年修订）
2018 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8 年修订）
2018 年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复合调味料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31644-2018）
2018 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18 年修订）
2018 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 年修订）
2017 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 年修订）
2016 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
2014 年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
2013 年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 14881-2013）

(2) 重要行业政策

国家各项行业政策对于食品行业做出了各层面的规范要求，有利于促进调味品行业和食品行

业向着有序、规范的方向发展，建立良好的行业形象和发展环境。

2023 年 1 月 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意见明确指出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加大食品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健全追溯管理制度。提升净菜、中央厨房等产业标准化和规范化水平。

2023 年 2 月 9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为推动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有效开展，不断完善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在总结前期工作基础上，国家卫生健康委同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制定了《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方案》。坚持问题导向，务求实效。跟踪评价工作聚焦重点食品安全领域、重点食品安全标准，聚焦食品安全标准执行中的突出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夯实标准制定修订基础，提升标准工作针对性、有效性。

2023 年 3 月 16 日，工信部等十一部门发布《关于培育传统优势食品产区和地方特色食品产业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传统优势食品产区和地方特色食品产业是我国食品工业重要发展载体和关键增长引擎。因地制宜，突出特色。深入挖掘各地优势资源，明确发展方向和培育优先级，构建具有地域特色的食品产业体系，形成多元化、差异化的产业竞争格局。

2023 年 7 月 28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中提到扩大餐饮服务消费。倡导健康餐饮消费、反对餐饮浪费，支持各地举办美食节，打造特色美食街区，开展餐饮促消费活动。因地制宜优化餐饮场所延长营业时间相关规定。培育“种养殖基地+中央厨房+冷链物流+餐饮门店”模式，挖掘预制菜市场潜力，加快推进预制菜基地建设，充分体现安全、营养、健康的原则，提升餐饮质量和配送标准化水平。推广透明厨房，让消费者吃得放心。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调味料的研发、生产和技术服务，持续以贴近市场的强大研发能力为驱动，致力于为餐饮企业、食品工业企业与家庭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全方位的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复合调味料、轻烹解决方案和饮品甜点配料等。

公司在复合调味料领域深耕多年，在行业内具有很高的知名度，不断将国际经典风味引入中国市场，持续不断地向市场推出新产品。除复合调味料外，公司产品应用和类别逐步扩展，推出各式风味的轻烹料理酱包、轻烹料理汤包等轻烹解决方案以及果酱、爆珠、晶球和粉圆等多款饮品甜点配料。目前公司研发和生产的產品覆盖了裹粉、面包糠、腌料、撒粉、调味酱、沙拉酱、果酱、调理包、果蔬罐头、烘焙预拌粉、即食饮料等十余个细分品类，每年向客户提供数以千计的单品。

公司始终秉承顾客第一，品质至上的理念不断开拓创新，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FSSC22000 食品安全体系、HACCP 体系等认证，达到国际化安全和品质标准。公司与国内外知名

餐饮连锁和大型食品工业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获得了广泛认可和好评。

此外，公司把握餐饮市场趋势，积极与创新型供应链和互联网食品创意食品企业开展深度合作，为其提供定制化研发服务和高质量产品，帮助众多新兴品牌实现了产品端和品牌端的全面优化，公司亦逐步提升为以创意输出为本源、研发赋能为核心、生产销售为价值体现形式的专业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服务商。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饮品甜点配料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中心负责采购原辅材料、包材、设备等。公司产品品种丰富，所需原辅料品类较多，主要包括果蔬原料、调香调味类、香辛料、面粉、淀粉及米粉、液体香料及色素、生鲜肉类和专用内包材等。

目前，公司对原辅材料的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模式。公司销售部会根据客户的采购计划或实际订单信息录入并生成系统订单；生产计划中心依据系统订单和产品配方计算所需原材料数量，根据原材料需求量和库存量分析确认各类原材料采购量，制定具体采购计划；采购中心向合格供应商下发订单并及时跟踪。采购产品到货并经公司品控部验收通过后入库。

在原材料采购价格方面，公司主要通过招标、询价或协商谈判等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对面粉淀粉类、油脂类和糖类等主要大宗原料，公司也会结合市场行情，对预计价格上涨的原材料与供应商提前达成协议，提前确定采购价格，分批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拥有位于上海松江、上海金山、上海闵行、山东莘县和浙江嘉兴五个生产基地。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系统订单生成后，由生产部根据订单交期要求及各生产基地生产线的产能分布安排生产计划，下发给各生产基地，各生产基地根据其生产计划安排本厂的具体生产计划单以组织生产。公司品控部现场人员对成品进行抽样检测，检验合格后成品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非直销，其中 202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中直销模式收入占比超过 80%。具体如下：

(1) 直销模式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客户主要系国内外餐饮连锁企业和食品工业企业，公司为该类客户提供新品提案与研发、产品生产销售和技术支持等整体解决方案，该类客户为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

最终应用到食品的调味。

公司下属厨房阿芬及其子公司空刻网络以电商模式为主，主要通过电商直营的方式对外销售，如公司在天猫、淘宝、京东、抖音和小红书等第三方线上平台设立自营店铺，通过自营店铺向消费者直接销售商品。

（2）非直销模式

公司非直销包括经销商、贸易商、指定采购客户和餐饮供应链客户、代销等。具体如下：

1) 经销商和贸易商

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知名度，公司部分通用产品还采取经销模式，以便服务当地小型餐饮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经销客户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根据对经销客户的管理力度不同，经销客户又可分为经销商和贸易商。

除电商自营模式外，厨房阿芬及空刻网络还主要采取线上经销和线下经销的模式。线上经销是指将商品销售至线上经销商，授权线上经销商自行通过其在第三方平台上的店铺、自媒体或社区团购等渠道向消费者销售，线上经销商向终端消费者销售的物流主要由厨房阿芬或空刻网络代发。线下经销是指厨房阿芬通过线下经销商最终销售至商超用于线下实体店销售。

2) 指定采购客户和餐饮供应链客户

餐饮供应链公司主要为餐饮经营企业提供食材采购、加工制作、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服务的公司。部分境内外餐饮连锁企业为提升经营效率，委托第三方餐饮供应链公司为其提供原材料采购、物流仓储和货款结算服务，因此以上餐饮连锁企业指定相关的餐饮供应链公司与公司签订购销合同，而产品规格和价格系由公司与终端餐饮连锁企业确定。以上与公司直接合作的由终端餐饮连锁企业指定的餐饮供应链公司即为指定采购客户。

除上述外，部分餐饮供应链公司向公司进行自主采购，不受最终餐饮企业指定，其采购产品主要服务于加盟为主的餐饮品牌旗下主体，即为公司的餐饮供应链客户。

3) 代销模式

除电商自营和经销模式外，为拓展产品销售渠道，厨房阿芬与天猫超市等电商平台签订销售协议，通过线上平台直接向消费者销售商品，并约定商品所有权自终端消费者下单付款且确认收货后方转移，该模式即为代销模式。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设有专门的研发部，围绕调味品的口味、生产工艺和流程等，开展信息收集、数据分析、分析检验、工艺设计等工作。公司研发团队具有敏锐的市场反应能力，对餐饮市场和终端消费者持续追踪和分析。此外，公司为研发驱动的食品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服

务商，积累了大量的配方数据，可以在经典配方的基础上不断根据市场口味变化传承创新，现已形成强大的技术经验壁垒，能够根据市场和消费者偏好及时转化推出适合消费者的产品。

(二)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是国内较早为餐饮企业和食品工业企业提供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的复合调味料生产企业，在复合调味料领域具有先发和品牌优势。近年来，公司凭借贴近市场的强大研发实力、及时响应能力和优质服务能力，已与国内外各大餐饮连锁企业及食品工业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三)丰富的产品系列和先进的工业化生产能力

公司生产产品覆盖类别丰富，包括裹粉、面包糠、腌料、撒粉、调味酱、沙拉酱、果酱、调理包、果蔬罐头、烘培预拌粉和即食饮料等十余个细分品类。公司拥有多个生产基地，具有先进的工业化生产能力，能够及时迅速将研发新品从试样生产到工业化生产。

(四)食品安全管理优势

公司始终秉承顾客第一，品质至上的理念不断开拓创新，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FSSC22000 食品安全体系、HACCP 体系等认证，达到国际化安全和品质标准。公司成立初期即面向百胜中国等知名国际餐饮集团，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标准，稳定的产品品质和良好口碑成为公司业务开展的坚实基础。公司根据自身的生产条件和特点，构建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实行严格的检测制度。

(五)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

公司管理层对行业拥有深刻的理解，并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管理实践经验。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绝大部分在食品行业耕耘十年以上，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资源。公司持续吸纳优秀人才，并成功建立了经验丰富的研发、生产、质量控制及销售团队。

(六)优秀的数字化分析和驱动能力

公司一直坚持打造数字化企业，并以数据驱动作为重要的决策支撑，目前已拥有一支优秀、专业的信息和数据分析团队，通过搭建数据中台以实现数据的收集、沉淀、管理、分析、反馈，从而实现对生产经营的充分赋能。

(七)多维度的综合化供应链管理能力

公司持续致力于建设综合化的供应链管理能力的体系。目前已经围绕核心自主研发能力，进一步构筑起了包括采购资源整合能力、柔性生产管理能力和标准质量控制能力以及精准化数字营销能力在内的多维度能力架构，均衡、全面的供应链能力拼图可助推企业形成了多元竞争壁垒，能够有效应对市场竞争。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6,900.07 万元，同比增长 16.31%；实现净利润 31,123.66 万元，同比增长 35.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03.55 万元，同比增长 39.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915.07 万元，同比增长 12.6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规模为 190,021.39 万元，比年初增长 24.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241.46 万元，比年初增长 19.9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69,000,730.80	2,036,783,645.71	16.31
营业成本	1,583,943,794.52	1,332,691,152.52	18.85
销售费用	346,730,800.17	310,512,449.08	11.66
管理费用	66,534,948.62	58,441,371.02	13.85
财务费用	-2,989,334.78	-124,917.8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6,747,983.39	43,314,984.00	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6,870.38	252,279,916.54	-3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86,019.26	-71,057,234.0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7,580.06	122,673,553.42	-101.7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出现显著下降，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减少，同时存款规模扩大增加利息收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采购付款周期缩短和备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上年在上交所挂牌上市，IPO 募集资金到位带来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入。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31,068.21 万元，同比增长 14.04%；主营业务成本 152,940.18 万元，同比增长 15.6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复合调味料	114,464.08	90,237.43	21.17	29.32	35.72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轻烹解决	102,350.05	51,265.73	49.91	1.39	-7.65	增加 4.90

方案						个百分点
饮品 甜点 配料	14,254.08	11,437.02	19.76	8.28	11.49	减少 2.3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东	186,222.29			9.73		
华南	9,786.63			26.21		
华北	16,339.09			24.89		
华中	6,485.77			38.25		
东北	6,616.06			33.97		
西南	2,035.34			201.35		
西北	911.83			86.95		
境外	2,671.20			108.12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190,292.55	123,557.74	35.07	12.81	12.80	0.00
非直销	40,775.66	29,382.44	27.94	20.17	29.31	减少 5.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复合调味料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带来营业成本增加。

部分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一方面系该部分区域销售客户增加、销售规模扩大所致，另一方面部分集团客户所属采购主体的变化或者采购主体注册地的变化也会对分地区营业收入的变化产生影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固态类调味料	吨	75,131.15	72,162.19	3,811.07	25.02	24.90	20.02
非完全固态调味料	吨	52,345.92	50,612.80	4,337.02	26.30	29.65	8.54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上表仅为公司自主生产产品产销量情况，不含直接外采产品数量。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 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本期金 额较上	情况 说明

			(%)		成本比例(%)	年同期变动比例(%)	
轻烹解决方案	料、工、费	51,265.73	33.52	55,511.09	41.97	-7.65	
复合调味料	料、工、费	90,237.43	59.00	66,489.32	50.27	35.72	主要系销量增长带动成本增加
饮品甜点配料	料、工、费	11,437.02	7.48	10,258.36	7.76	11.4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成立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上海宝晏、宝立研创和广西宝硕。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3,642.6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1.8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新增客户一	6,840.27	2.96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812.6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3.6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新增供应商一	4,719.45	3.51

其他说明

年度销售总额为主营业务收入口径。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第七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第 63 点至第 66 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6,747,983.3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46,747,983.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9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0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及以上	20
本科	50
专科	33
高中及以下	1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9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56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3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6,870.38	252,279,916.54	-3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86,019.26	-71,057,234.0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7,580.06	122,673,553.42	-101.75

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系采购付款周期缩短和备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上年在上交所挂牌上市，IPO 募集资金到位带来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入。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和 4 月 20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和《关于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公司与松江区洞泾镇人民政府动迁安置办公室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征收公司位于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沈砖公路 5398 弄佘山 E 谷 3、4 号楼和 5、6 号楼的房屋，补偿总额为人民币 1.47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91,380,288.24	25.86	403,941,133.26	26.38	2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90,408.50	0.78	0.00	0.00	不适用	注 1
应收票据	4,953,251.84	0.26	1,941,187.83	0.13	155.17	注 2
应收账款	290,064,293.37	15.26	254,553,405.16	16.62	13.95	
预付款项	57,365,573.55	3.02	36,593,967.62	2.39	56.76	注 3
存货	266,759,521.41	14.04	219,962,556.56	14.36	21.27	
其他流动资产	32,871,453.64	1.73	13,170,692.79	0.86	149.58	注 4
固定资产	358,337,704.04	18.86	349,697,386.57	22.83	2.47	
在建工程	158,594,829.55	8.35	95,561,159.37	6.24	65.96	注 5
使用权资产	62,318,410.57	3.28	13,888,748.65	0.91	348.70	注 6
长期待摊费用	9,600,455.35	0.51	3,784,357.60	0.25	153.69	注 7
应付账款	153,516,170.07	8.08	153,255,755.17	10.01	0.17	
应付职工薪酬	39,028,384.64	2.05	37,404,209.67	2.44	4.34	
应交税费	81,410,778.68	4.28	69,682,612.97	4.55	16.83	
其他应付款	12,669,336.57	0.67	19,404,051.65	1.27	-34.71	注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59,698.14	0.42	34,778,724.85	2.27	-76.83	注 9

长期借款	0.00	0.00	1,001,102.55	0.07	-100.00	注 10
租赁负债	55,606,513.97	2.93	11,497,230.06	0.75	383.65	注 6
资本公积	306,312,364.27	16.12	282,913,635.76	18.47	8.27	
盈余公积	35,917,805.13	1.89	21,146,243.88	1.38	69.85	注 11
未分配利润	610,174,404.99	32.11	423,912,997.74	27.68	43.94	注 11
少数股东权益	146,294,274.56	7.70	16,491,833.54	1.08	787.07	注 12

其他说明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大幅增长, 系购买货币市场基金所致;

注 2: 应收票据较期初大幅增长, 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注 3: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长, 系销售规模扩大增加了采购规模, 相应预付式采购占比增加所致;

注 4: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大幅增长,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 待抵扣增值税增加所致;

注 5: 在建工程较期初大幅增长, 主要系山东宝萃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投入所致;

注 6: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较期初大幅增长, 主要系新设子公司上海宝晏系采用租赁厂房经营, 故租赁房产较期初有所增加;

注 7: 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大幅增长, 系公司新增办公场地和租赁厂房装修支出按照可使用年限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注 8: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 主要系公司提升了结算效率, 期末未付费用等项目金额下降所致;

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呈现大幅下降, 主要系公司归还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注 10: 长期借款较期初出现较大下降, 系公司归还贷款所致;

注 11: 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增长均系本期经营积累产生;

注 12: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大幅增长,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增加带动, 同时浙江宝立通过增资控股引入参股股东, 子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化亦进一步推动了少数股东权益的增加。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存在保函保证金被质押的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第七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第 31 点“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所述。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食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分						
产品分项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复合调味料	114,464.08	90,237.43	21.17	29.32	35.72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轻烹解决方案	102,350.05	51,265.73	49.91	1.39	-7.65	增加 4.90 个百分点
饮品甜点配料	14,254.08	11,437.02	19.76	8.28	11.49	减少 2.31 个百分点
小计	231,068.21	152,940.18	33.81	14.04	15.64	减少 0.92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90,292.55	123,557.74	35.07	12.81	12.80	0.00
非直销	40,775.66	29,382.44	27.94	20.17	29.31	减少 5.09 个百分点
小计	231,068.21	152,940.18	33.81	14.04	15.64	减少 0.92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部分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186,222.29	-	-	9.73	-	-
华南	9,786.63	-	-	26.21	-	-
华北	16,339.09	-	-	24.89	-	-
华中	6,485.77	-	-	38.25	-	-
东北	6,616.06	-	-	33.97	-	-
西南	2,035.34	-	-	201.35	-	-
西北	911.83	-	-	86.95	-	-
境外	2,671.20	-	-	108.12	-	-
小计	231,068.21	-	-	14.04	-	-
合计	231,068.21	-	-	14.04	-	-

2 报告期内线上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线上销售	79,030.55	34.20	55.19	81,905.86	40.42	49.29

以上表内数据营业收入为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为主营业务毛利率。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 14 家，分别为上海宝润、上海宝长、山东宝立、浙江宝立、上海宝骥、上海宝璿、厨房阿芬、空刻网络、空刻品牌、山东宝莘、上海宝刻、上海宝晏、宝立研创和广西宝硕。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投资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约 2.88 亿元。项目本报告期内开工建设，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在建工程余额为 10,456.62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12,790,408.50	98,000,000.00		14,790,408.50
合计					112,790,408.50	98,000,000.00		14,790,408.5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围绕日常经营业务，适时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额度为任意时点衍生品对应外汇交易标的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在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9 日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 14,300 万元人民币增资浙江宝立，增资后将直接持有浙江宝立 40% 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浙江宝立的持股比例将由 100% 变更为 60%，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本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本年度资产总额 (万元)	本年度净利润 (万元)
浙江宝立	60	16,666.67	61,863.07	61,484.59	7,040.05
空刻网络	83	500.00	86,635.81	30,320.09	3,961.24

报告期内浙江宝立增资扩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对其持股比例由 100% 变更为 60%。公司对空刻网络的间接持股比例为 8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复合调味料

复合调味品近年来发展迅速，以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消费需求和消费习惯。根据艾媒咨询数据显示，2021 年我国调味品行业市场规模为 4,594 亿元，2014-2021 年复合增长率为 8.50%。2021 年，我国复合调味品市场规模为 1,588 亿元，占调味品行业的 34.57%，对比 2014 年提升 9.36%。我国复合调味品 2011-2021 年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90%，高于同期调味品行业整体市场规模增速。

从行业竞争格局上看，目前我国复合调味料细分赛道众多，竞争格局仍较为分散。随着消费者对调味料口味、应用场景多样化的需求，复合调味料企业不断推陈出新以满足市场的需求，产品的口味丰富度不断提高。在复合调味料领域，公司系国内较早为餐饮连锁企业和食品工业企业提供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裹粉、腌料、撒粉等粉体类复合调味料以及调味酱、沙拉酱等酱汁类复合调味料。公司深耕复合调味料领域，通过不断研发创新，与餐饮连锁企业和食品工业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其提供定制化的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公司已成为百胜中国、麦当劳、德克士、汉堡王、达美乐、圣农食品、泰森中国和正大食品的长期和核心复合调味料的供应商，公司在复合调味料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轻烹解决方案和饮品甜点配料

近年来，公司在原有餐饮连锁企业和食品工业企业客户基础上，通过贴近市场的强大研发能力、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营销渠道的建设完善，产品类别不断丰富，应用领域不断拓展，现已切入轻烹解决方案、饮品甜点配料等市场前景较好的细分领域。

公司轻烹解决方案产品不局限于传统意义上的方便食品，除了烹饪简单便捷外，轻烹解决方案产品更加讲究饮食营养和质量，重视菜肴的口味和鲜美，种类更为多样。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2020 年我国方便食品的市场规模达到 4,000 亿元以上，从产品品类上，包括自热火锅、自

热米饭、自热面和冲泡系列等，新产品层出不穷。公司报告期内开始试水烘焙业务，尝试为客户提供更多元的产品组合。2000年后，随着我国人均消费水平的增长、餐饮消费结构的调整以及生活节奏的变化，具备营养健康、快捷多样等优点的烘焙食品在我国快速发展。根据艾媒咨询数据，2022年中国烘焙食品行业市场规模达2,853亿元，同比增长9.7%。随着人均消费水平的增长及餐饮消费结构调整，市场有望进一步扩容，预计2025年市场规模将达到3,518亿元，2022-2025年的CAGR为7%。

在现制茶饮方面，根据艾媒咨询数据，中国现制茶饮的市场规模由2016年的291亿元增长至2021年的2,796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57.23%，近年来亦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中国连锁经营协会（CCFA）新茶饮委员会联合美团新餐饮研究院发布的《2023新茶饮研究报告》显示，全年新茶饮消费市场规模有望达到1,498亿元，恢复3年复合增长率近20%的水平。至2025年，国内消费市场规模预计进一步扩张至2,015亿元。

因此在以上新布局领域，公司将持续致力于高品质产品的研发创新，研究市场流行趋势和消费者的行为变化，贴近市场，充分挖掘客户需求，精准进行市场定位和新品研发规划。根据欧睿国际发布2023年意面品类零售渠道销量统计，空刻意面连续3年（2021年-2023年）全国意面零售额第一。目前公司所拥有的“空刻意面”在细分市场已占有绝对领先地位，“宝立客滋”等品牌也凸显品牌效应，未来随着品牌实力的进一步增强及经营业绩增长，公司行业地位将得到巩固及进一步提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以战略目标为核心，坚持产品创新驱动

公司将以“连续创新、贴心服务打造行业口碑，提升人民大众的生活品质”为使命，聚焦研发领域的创新，把握产品创新驱动因素，持之以恒地为餐饮企业、食品工业企业与家庭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全方位的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和产业升级。

2、聚焦主业，提升品牌影响力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聚焦主业，着力于产能储备、产品研发和专业人才培养，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以更好地顺应市场变化趋势及客户需求，同时也希冀于依托强大的研发能力将产品嵌入式地融合入消费端各类应用场景。公司将继续发挥全环节供应链管理的优势条件，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及时切换服务思路，以更优质的产品 and 更丰富的品类适用不同消费场景的需求，引领大众生活方式的现代化升级，稳步提升公司品牌的整体知名度和影响力。

3、坚持双效统一，打造领先食品集团

公司将一直秉承质量为先、精细化为本的管理理念，始终兼顾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并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契机，适时地推进产业链上下游优质资源的并购整合，从而在企

业管理、产业融合上内外并举，力争及早实现打造领先食品集团的远大愿景，在发展中为社会和行业做出积极贡献。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发展更上层楼

2024 年度，公司将继续拓展能力圈层，覆盖更广阔的业务板块，深度渗透主业相关领域，以稳健的市场表现和成长性的增收幅度稳固市场地位，进一步聚集市场份额。

(1) 产能建设及储备方面

继续推进现有规划产能的建设和落地，匹配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打破产能瓶颈限制。华北地区推进山东宝萃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在 2024 年度完成建设期目标成果，将公司复合调味料产品产能储备提升至新阶段。华东地区加快上海宝晏烘焙工厂的订单积累和产能运转，研发端和产品端加强与复合调味料、轻烹解决方案及甜点小料产品的协同，提高客户转化率和增加客户黏性；重视华东市场订单贡献，缩小客户服务半径，在 2024 年 3 月与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人民政府已签订《土地出让意向书》的基础上，积极推进项目进度，尽快参与招拍挂程序并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签署和项目建设的启动。华南地区落地广西宝硕的建设规划，深度调研上游原材料市场机遇，做好香辛料等重点原材料资源与公司主业的衔接。

(2) 产品出新和渠道搭建方面

继续坚持研发创新为驱动的理念，以前沿的研发实力推动产品的迭代和升级，满足市场不断求新和多元化的需求，在食品研发、生产和销售领域不断渗透，扩大业务辐射广度和深度。在 B 端市场秉持贴身服务的理念，定制化产品与通路产品并举，积极拓展直销新客户和发展经销渠道，通过多样性的产品和贴合服务的叠加组合提高订单渗透率，提高中央厨房服务的客户广度；C 端市场重视捕捉消费新动向和新品研发，丰富产品层次和品类，细化不同消费场景的差异化需求。

2、精细管理助力提效

(1) 搭建食品安全追溯体系

公司始终秉承顾客第一，品质至上的理念不断开拓创新，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FSSC22000 食品安全体系、HACCP 体系等认证，达到国际化安全和品质标准。公司将积极落实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工作，建立食品生产过程智能化追溯体系为客户和市场提供安全、健康、可溯源的产品。

(2) 组织优化提高效能

精细化的管理更加重视提升效率，借助扁平化的管理体系和机动性的灵活打法助力公司效率提升。2024 年公司将深化组织优化，降低沟通成本和畅通汇报机制，提升团队协作水平，通过更直接、更扁平、更灵活的管理路径抬升精细化的管理水平，为组织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提升效能。

(3) 探索常态化的激励机制

优秀人才储备是公司不断发展的重要关键。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发展，员工数量也不断攀升，其中年轻化的团体增长尤为明显。公司向来重视对人才队伍的培养和重视，一直致力于为员工搭建更为广阔的平台和提供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公司将在现有的优渥条件下，继续探索常态化的激励机制，将公司前景与员工利益深度绑定，激发员工能动性，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食品质量安全风险

(1) 食品质量控制出现疏漏或瑕疵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调味料的研发、生产和技术服务，与国内外知名餐饮连锁企业和大型食品工业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严格、完善、科学的原材料选择、评估与检验监督机制，并有效实施，同时主要供应商也均按公司要求建立了良好的质量控制体系，但从原材料采购到生产出最终产品的过程中，采购、运输、生产、储存、销售等环节中均可能产生涉及食品安全的因素。若公司在上述环节中因质量控制出现疏漏或者瑕疵而导致产品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信誉和产品销售会产生严重影响。

(2) 食品安全标准变化的风险

随着我国监管部门对食品安全的日益重视以及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不断提高，世界各国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可能不断更新涉及食品安全的法律、法规与规章，进一步提高对食品市场准入、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食品添加剂标准、食品标识与标签标准的要求。公司需要根据新规定、新标准快速取得相关认证、修订相关产品企业质量标准，调整产品配方、生产工艺，并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进行重新检测，确保所有产品的质量及安全标准均符合销售地区的食品安全相关规定。若公司无法在短时间内有效应对相关食品安全标准的变化，及时根据行业最新要求调整产品配方、生产工艺流程和食品标签，完成符合行业规范的最新认证，则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风险

(1) 新产品开发与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复合调味品市场巨大的成长空间也正在吸引包括多家行业龙头企业在内的其他调味品企业纷纷进入，由于复合调味品行业产品系列较多，消费者口味及受市场追捧的热点更新换代较快，并且终端消费者对食品、调味品的口味、营养、质量要求不断提高，餐饮连锁企业和食品工业企业对供应商的要求也相应提高，公司未来将会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开发的新产品也面临市场认可和营销推广等方面的挑战。公司的产品开发存在市场调研、立项、开发、产品测试和评审、试产和客户确认等阶段，目前公司部分新产品尚处于培育期，若公司创新方向出现偏差，

未能准确判断受市场追捧的热点趋势，未来推出的产品不能赢得消费者的青睐，产品推广与销售没有达到预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核心技术配方与生产工艺失密风险

核心技术配方和生产工艺是决定复合调味品口味及质量的关键因素。公司在复合调味料深耕的过程中，始终坚持贯彻产品自主创新理念，通过不断摸索、研究、总结和积累，目前已经掌握了诸多核心产品的技术配方和核心工艺，并且开发出了各类口感好、品种稳定、能够满足客户各种定制化需求的细分系列产品。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并通过各种相关措施予以保障。若未来公司的保密制度和措施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可能导致核心技术配方与工艺失密的风险。

3、经营风险

(1)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果蔬原料、调香调味类、香辛料、面粉、淀粉、液体香料及色素、生鲜肉类等，上述原材料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由于农副产品价格受到天气、产地、产量、市场状况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价格波动较为频繁。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存在不同程度的波动。虽然公司可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动适时调整产品价格，适当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但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供求情况发生变化或者价格产生异常波动，而公司对客户端的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及时做出相应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

(2) 主要客户流失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6.71%、27.78%和 31.09%，公司对第一大客户百胜中国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1.03%、13.99%和 16.63%。公司与百胜中国合作关系持续稳定，始终为百胜中国提供优质畅销的产品和全方位的技术服务。但若未来百胜中国或其他主要客户减少订单或终止合作，公司存在短期内无法成功开拓其他大客户的风险，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之间

权责明确，公司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1、《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合法，确保所有股东能够行使股东权利。

2、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做到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机构独立运作。

3、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4、公司经营层依法贯彻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5、公司按照有关监管政策的要求，及时、准确、全面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的知情权；公司持续加强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坚持预防为主原则，审慎处理各类保密事项，缩小知悉范围，并严格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实施内幕知情人登记工作。

6、报告期内公司新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业务审批权限、业务操作、业务管理、信息保密、内部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为公司未来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提供了制度基础。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0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10 月 14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东大会				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分别为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马驹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所审议议案全部通过。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驹	董事长	男	58	2020-09	2026-10	70,920,000	70,920,000	0	/	121.49	否
沈淋涛	副董事长	男	42	2020-09	2026-10	0	0	0	/	0	是
胡珊	董事	女	52	2020-09	2026-10	0	0	0	/	0	否
周琦	董事	女	56	2020-09	2026-10	0	0	0	/	0	是
何宏武	董事、总经理	男	54	2020-09	2026-10	0	0	0	/	156.67	否
任铭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2	2020-09	2026-10	0	0	0	/	114.63	否
	董事会秘书(离任)			2020-09	2023-12						
周虹	独立董事	女	61	2020-09	2026-10	0	0	0	/	6	否
程益群	独立董事	男	53	2020-09	2026-10	0	0	0	/	6	否
李斌	独立董事	男	51	2020-09	2026-10	0	0	0	/	6	否
张绚	监事会主席	女	48	2020-09	2026-10	0	0	0	/	96.16	否
林挺凌	监事	男	29	2020-09	2026-10	0	0	0	/	0	否
任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20-09	2026-10	0	0	0	/	104.93	否
梁冬允	副总经理	女	50	2020-09	2026-10	0	0	0	/	140.59	否
杨哲	副总经理	男	46	2020-09	2026-10	0	0	0	/	144.88	否

李潇涵	副总经理	男	36	2023-08	2026-10	0	0	0	/	110.78	否
	董事会秘书			2023-12	2026-10						
合计	/	/	/	/	/	70,920,000	70,920,000	0	/	1,008.13	/

-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龄为截至报告期末年龄；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为直接持股数量；
- 3、本报告期内副董事长沈淋涛在公司关联方浙江策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取报酬，董事周琦在公司关联方上海财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马驹	现任公司董事长。曾任安庆市燎原化工厂业务员、上海基快富贸易有限公司经理、上海保立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董事。
沈淋涛	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浙江策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任浙江中瑞江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审计经理、和瑞控股有限公司风控总监、浙江钛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兼董事。
胡珊	现任公司董事、上海磐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深圳市龙虎鑫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琦	现任公司董事、上海逸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院办科员、科长、上海财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行政财务部主任、上海逸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何宏武	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农业部安徽泾县示范场技术员、铭基食品有限公司主管、百胜（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研发部副总监、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慧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
任铭	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曾任浙江中瑞江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部门经理、浙江策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
周虹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师、浙江大学城市学院教师。
程益群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金嗓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处科员、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科级法务专员。
李斌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华中农业大学食品科学技术学院教授、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武汉农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武汉中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新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华中农业大学食品科学技术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等职务。
张绚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经理。曾任安庆市燎原化工厂统计员、上海杰事杰材料新技术公司出纳、上海保立食品有限公司会计主管。
林挺凌	现任公司监事、上海厚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顾问、北京厚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经理。
任英	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生产总监。曾任上海远东食品有限公司品控、上海波蜜食品有限公司品控。

梁冬允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总监。曾任味可美（广州）食品有限公司高级研发员、联合利华（中国）食品有限公司研发经理、亨氏（中国）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技术经理。
杨哲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销售总监。曾任北京纳贝斯克食品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质量专员、希杰（青岛）食品有限公司研发和新事业开发总监。
李潇涵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项目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助理董事、董事、执行董事、高级执行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潇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2、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马驹先生、沈淋涛先生、胡珊女士、周琦女士、何宏武先生、任铭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周虹女士、程益群先生、李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张绚女士、林挺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议案经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任英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 4、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马驹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沈淋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何宏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杨哲先生、梁冬允女士、李潇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任铭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任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张绚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 5、因工作调整原因，任铭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潇涵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驹	杭州宝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杭州宝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
	上海宝润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四川宝翔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上海宝长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上海宝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山东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上海宝立研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上海宝璿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沈淋涛	杭州勋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策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	/
	上海臻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	/
	杭州今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杭州臻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	/
	上海宝长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	/
胡珊	上海磐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	/
	杭州臻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	/
	上海臻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	/
周琦	上海逸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上海财通坤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上海逸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月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	/
何宏武	邓州心良源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	/
	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	/
	上海宝润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	/
	上海宝长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	/
	杭州空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杭州厨房阿芬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广西宝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上海宝刻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	/
任铭	上海宝润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	/
	上海宝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	/
	上海宝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	/
	广西宝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	/
	上海宝立研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	/
程益群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	/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明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	/
	金嗓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天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
李斌	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	常务副院长	/	/
	武汉中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
	武汉农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	/
	苏州新豆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	/
张绚	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宝润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宝长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	/
	杭州空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杭州厨房阿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宝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宝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
	山东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广西宝硕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宝刻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宝立研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宝璿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	/
林挺凌	上海厚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经理	/	/
	中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杨哲	上海宝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
李潇涵	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的本报告期薪酬方案经过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过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1,008.1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潇涵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任铭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整
李潇涵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3月7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拟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4月10日	审议通过了： 1、《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4、《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拟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5月15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并签订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8月30日	审议通过了：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制定<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马驹	否	11	11	0	0	0	否	2
沈淋涛	否	11	11	0	0	0	否	2
胡珊	否	11	11	1	0	0	否	2
周琦	否	11	11	1	0	0	否	2
何宏武	否	11	11	0	0	0	否	2
任铭	否	11	11	0	0	0	否	2
周虹	是	11	11	10	0	0	否	2
程益群	是	11	11	10	0	0	否	2
李斌	是	11	11	1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周虹（召集人）、程益群、周琦
提名委员会	李斌（召集人）、程益群、马驹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程益群（召集人）、周虹、何宏武
战略委员会	马驹（召集人）、胡珊、周琦、沈淋涛、何宏武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	审议：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通过各项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5 月 15 日	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8 月 30 日	审议：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通过各项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8 月 30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9 月 19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通过各项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审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通过各项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9 月 8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同意通过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0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07
销售人员	175
技术人员	121
财务人员	30
行政人员	71
合计	1,2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8
本科	230
大专	181
中专及以下	755
合计	1,20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员工手册》及相关薪酬管理办法建立薪酬福利管理制度，职工薪酬主要由日常工资、年度奖金、社会保险、公积金等组成。员工薪酬的确定和调整则遵循“人岗匹配、以岗定级、一岗一薪”的管理原则。

未来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内部员工考核及激励机制，提供与员工贡献度相匹配、兼具市场竞争力的薪资水平，为员工提供良好的成长环境和广阔的发展空间，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注重内部人才培训和储备，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有计划的吸纳各类专业人才，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充足的后备力量。公司常态化开展内部培训、外部培训、线上培训、线下培训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具体培训体系如下：

1、入职培训：新员工入职公司，公司将安排导向培训，针对公司历史沿革、发展现状、规章制度、行为规范等方面进行宣导，增强新员工对业务流程及企业文化的认知。

2、在职培训：公司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员工接受定期的专业培训。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创意输出为本源、研发赋能为核心的专业风味及产品解决方案服务商，十分重视研发投入与创新。公司定期聘请行业专家对研发部门进行培训，介绍最新的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原材料、新技术以及先进的工艺设备等，让研发部门能了解最新的行业相关信息；公司还鼓励研发人员亲自体验市场的最新产品，切身体会各类产品口味变化的市场动向和趋势。公司成立的培训学院定期举办宝立食品厨艺大赛，不断进行经验传承、鼓励创新，激发新概念、拓展新思路。

3、业余进修：公司鼓励员工以任何合适的形式进行自我培训，提高自身能力与素质。员工可根据自己的特长和兴趣，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向人事行政部提出自我发展计划，如果计划内容切实可行，公司将努力创造条件帮助员工提升自我。

未来公司将继续为核心员工提供管理、技术、营销等全方位的培训教育，支持员工在专业技能和能力上取得全面提升与成长，从而建立合理的人才梯队，并通过轮岗培训等形式培养复合型人才和专业岗位人才，不断提升各层次各类型岗位人员的整体能力，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下的有效与稳固运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公司采用综合劳务外包形式，多以计件结算为主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165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制度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2022 年 8 月修订）第一百六十二条规定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与现金相结合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如无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上述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或者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的情形。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并且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三）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在实际分红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按照本章程的规定，拟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四）利润分配研究论证及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4)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五)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必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且经全体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六) 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其他保障措施

(1) 公司当年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利润分配预案中的现金分红比例低于规定比例的，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发表意见，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及未用于分配的资金用途和使用计划。股东大会审议时应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002,500 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6.43%。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披露《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以 6 月 20 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工作。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3、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01,035,468.5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8,257,746.04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0,003,75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83%。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4、现金分红政策可能存在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

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拟将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修订,在公司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可通过中期现金分红方式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

现金分红政策可能存在调整的相关议案公司已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3.7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0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50,003,75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035,468.5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49.8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50,003,75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49.83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研究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是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公司根据整体经营结果与经营目标达成情况结合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工作表现，在年终奖励方案中匹配市场竞争水平所需的激励需求，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行业属性及自身经营特点，已经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随着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内控制度还将经营管理中得到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并将在实际中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内控制度，按照上市公司的统一标准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报告期内，子公司的整体运行情况稳定，上市公司对子公司进行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公司通过审批权限管理、重大事项报备、重大投资决策上报审批等进行管理措施，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管理和针对性的经营管控，建立了全面的管控体系，提高子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水平。同时，公司子公司根据其各自业务的性质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63.52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针对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固废和噪音，发行人采取了严格治理措施，均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从事食品调味料的研发、生产和技术服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水、废气及固废。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有效的排污许可证，配备了完善的环保处理设施并具备充足的处理能力，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有效处理，均能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

(1) 废水

公司排放的水污染物主要来源于设备、车间清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公司将生产废水通过污水处理系统等方式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至当地污水厂进行再次处理或直接进行达标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统一处理。

(2) 废气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有油烟废气、投料/配料粉尘、锅炉废气，上述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机和 UV 光解装置等方式处理后达标排放；部分粉尘经集尘风管收集后利用布袋除尘装置处理；锅炉废气在排放限值的要求内引至排气筒高空排放。

(3) 固废

公司固体废物主要有污泥、生活垃圾等，相关固废交由具备专业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报告期内，公司与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合作，为公司提供固废回收服务。

(4) 噪音

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公司优化设备选购、合理布局声源位置，采取减震、消声、隔音等措施，将车间内外噪音控制在 80 分贝以内，保证噪声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报告期内，空刻意面全新推出“环保箱”。其内袋包装材料是通过 FSC（森林管理委员会）认证的纸制品，可再生、可降解。每份烛光意面包装大约节省 85.7% 的用纸量（与 270g 的烛光意面原纸盒包装相比较）；消费者每购买一份环保装（以最大容量 20 份估算）相当于减少碳排放大约 1,839 克。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3.00	
其中：资金（万元）	1.20	1、山东宝立 2023 年 9 月向莘县慈善总会捐赠 2,000.00 元 2、上海宝润 2023 年 3 月向上海金山区亭林镇红十字会捐款 10,000.00 元
物资折款（万元）	11.80	空刻网络 2023 年 8 月向北京市房山区慈善协会捐赠意面物资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驹、胡珊、周琦、沈淋涛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 在上述期限届满后, 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半年内, 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②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 ③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	IPO 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规定。(4)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5)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臻品致信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IPO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主要股东宝钰投资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	IPO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守上述承诺。(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 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 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起 36 个月内			
股份限售	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厚旭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且自本企业办理完成受让取得公司股份之日 (2020 年 7 月 31 日) 起 36 个月内, 二者以较晚者为准, 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 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 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IPO 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且自本企业办理完成受让取得公司股份之日 (2020 年 7 月 31 日) 起 36 个月内, 二者以较晚者为准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驹的配偶杨雪琴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 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 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 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 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IPO 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刘建荣、彭熹、何伟国、花佳音、秦华、胜辉永晨、徐海帆、邵郁、王娟、陈秋芸、许晓天、孙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人/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本人/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 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IPO 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峰、钱晟磊								
股份限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何宏武、杨哲和梁冬允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3) 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③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4)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5)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p>	IPO 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监事 张绚和任英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在上述期限届满后, 本人在发行人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半年内, 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②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 ③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4)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 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 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p>	IPO 前	是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 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 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如公司已发行上市的, 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若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p>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驹、胡珊、周琦、沈淋涛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经有权部门认定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依法回购本人已公开发售的股份。如公司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的，购回价格以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若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本人已经阅读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本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监管机构认定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驹、胡珊、周琦、沈淋涛	<p>(1) 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4)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5)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6) 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7)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8) 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9) 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10) 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对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1) 在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2) 如因非不可抗力事件引起违反承诺事项，且无法提供正当且合理的理由的，因此取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p>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所得支付到公司指定账户。(3) 本人暂不领取现金分红, 公司有权将应付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 直至本人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4) 如因本人的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 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发行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4) 自发行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内, 发行人将不得发行证券, 包括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驹、胡珊、周琦、沈淋涛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如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2）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3）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5）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主要股东臻品致信、上海厚旭和宝钰投资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公司如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2）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3）本公司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5）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如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道歉；（2）如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3）如违反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或领取薪酬，由公司暂扣并代管，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不得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4）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5）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不存在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的情形，不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所指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况，各股东作为持股主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臻品致信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目前并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任何可能会与	IPO 前	是		至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不再拥有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控制权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给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4)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 直至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再拥有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控制权为止; (5)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生效后即构成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p>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马驹、胡珊、周琦、沈淋涛	<p>(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并没有, 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 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 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给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4)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 直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拥有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控制权且本人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为止; (5)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生效后即构成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p>	IPO 前	是	至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不再拥有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控制权且承诺方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马驹、胡珊、周琦和沈淋涛，控股股东臻品致信，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发行人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发行人关联方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IPO 前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8（含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林、陈茂行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张林（5 年）、陈茂行（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含税）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宝立与中国银行的长期借款提供的100,000,000元担保，已于2023年7月解除担保。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公募基金产品	自有资金	49,663,154.45	14,790,408.50	0.00

注：该公募基金产品系货币市场基金（天弘云商宝，以下简称“余利宝”），循环滚动购买，发生额为报告期内购买该产品单日最高余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披露《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全资孙公司山东宝莘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633 万元竞买取得莘县工农路与耕莘路交叉口 59,589 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有关政府部门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和 4 月 20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和《关于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公司与松江区洞泾镇人民政府动迁安置办公室签署《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征收公司位于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沈砖公路 5398 弄佘山 E 谷 3、4 号楼和 5、6 号楼的房屋，补偿总额为人民币 1.47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3、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9 日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 14,300 万元人民币增资浙江宝立，增资后将直接持有浙江宝立 40% 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浙江宝立的持股比例将由 100% 变更为 60%，公司签署《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	2022 年 7 月 12 日	40,210.05		33,512.73	33,512.73	33,726.47	21,993.92	65.21	8,892.60	26.37	20,513.74

股票																		
----	--	--	--	--	--	--	--	--	--	--	--	--	--	--	--	--	--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山东莘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吨固态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2日	否	0.00	20,513.74	8,651.26	8,651.26	42.17	2025年	否					否	11,877.49

食品调味料、20,000吨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2日	否	13,212.73	13,212.73	241.34	13,241.86	100.22		是						否
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2日	否	18,000.00	0.00	0.00	0.00									是，注1
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7月12日	否	2,300.00	0.00		100.80									是，注2

注 1：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原有战略布局进行调整，从继续加强主营业务建设角度出发，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注 2：为积极配合重大市政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原项目实施地进行拆迁，鉴于公司目前尚未有合适的、明确的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的规划选址，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现有项目投资建设的角度出发，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20,300.00	100.80	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注 1	0	注 2

注 1：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原有战略布局进行调整，从继续加强主营业务建设角度出发，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变更为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为积极配合重大市政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原项目实施地进行拆迁，鉴于公司目前尚未有合适的、明确的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的规划选址，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现有项目投资建设的角度出发，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注 2：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山东宝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公司拟将原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至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利息收益，增加股东回报，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公司办理的通知存款属于存款类产品，不属于需要开设产品结算专户的理财类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已对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七天通知存款的事项进行补充确认，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规范使用的审批和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关于以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办理了银行通知存款业务，以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并且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使用情况，以通知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本业务开展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	90.00	0	0	0	-11,880.00	-11,880.00	24,120.00	60.3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	90.00	0	0	0	-11,880.00	-11,880.00	24,120.00	60.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553.05	51.38	0	0	0	-4,713.05	-4,713.05	15,840	39.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446.95	38.62	0	0	0	-7,166.95	-7,166.95	8,280	20.7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1.00	10.00	0	0	0	11,880.00	11,880.00	15,881.00	39.70
1、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	10.00	0	0	0	11,880.00	11,880.00	15,881.00	39.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0,001.00	100.00	0	0	0	0.00	0.00	40,00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无变化，因限售股上市流通导致股本结构发生变化。2023年7月17日，公司股东刘建荣、彭熹、何伟国、花佳音、秦华、胜辉永晨、徐海帆、邵邡、王娟、陈秋芸、许晓天、孙峰、钱晟磊因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限届满，其所持股份全部转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23年7月31日，公司股东上海厚旭因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限届满，其所持股份全部转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限售股份及流通股份相应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2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2023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建荣	12,915,000	12,915,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彭熹	10,614,960	10,614,96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何伟国	9,389,880	9,389,88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花佳音	9,311,040	9,311,04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秦华	9,000,000	9,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杭州胜辉永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93,160	7,193,16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徐海帆	5,754,240	5,754,24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邵邡	4,176,000	4,176,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王娟	3,600,000	3,6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陈秋芸	3,165,120	3,165,12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许晓天	1,800,000	1,8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孙峰	1,080,000	1,08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钱晟磊	863,280	863,280	0	0	首发限售	2023-7-17
上海厚旭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39,937,320	39,937,320	0	0	首发限售	2023-7-31
合计	118,800,000	118,800,00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3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杭州臻品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2,400,000	30.60	122,400,000	无		其他
马驹	0	70,920,000	17.73	70,920,000	无		境内 自然人
杭州宝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000,000	9.00	36,000,000	无		其他
上海厚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853,900	25,083,420	6.27	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徐海帆	11,523,760	17,278,000	4.32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杨雪琴	0	11,880,000	2.97	11,88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彭熹	0	10,614,960	2.65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秦华	-1,566,100	7,433,900	1.86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何伟国	-6,522,300	2,867,580	0.72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刘建荣	-10,642,100	2,272,900	0.5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厚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83,420	人民币普通股	25,083,420			
徐海帆	17,2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78,000			
彭熹	10,614,960	人民币普通股	10,614,960			
秦华	7,433,900	人民币普通股	7,433,900			
何伟国	2,867,580	人民币普通股	2,867,580			
刘建荣	2,27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2,900			
量桥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量桥投资兴泰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杭州胜辉永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9,329	人民币普通股	1,969,32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6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000			
刘金荣	1,446,584	人民币普通股	1,446,58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臻品致信为公司控股股东，胡珊、周琦和沈淋涛系臻品致信权益份额持有人； 2、马驹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宝钰投资、臻品致信及臻品致信权益份额持有人胡珊、周琦和沈淋涛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3、杨雪琴为马驹配偶； 4、马驹为宝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徐海帆	新增	0	0	17,278,000	4.32
花佳音	退出	0	0	-	-

注：经查询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数据，花佳音本报告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数量均不在本公司前 200 名内。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臻品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400,000	2025-7-15	0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2	马驹	70,920,000	2025-7-15	0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3	杭州宝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0	2025-7-15	0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4	杨雪琴	11,880,000	2025-7-15	0	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的相关规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臻品致信为公司控股股东，胡珊、周琦和沈淋涛系臻品致信权益份额持有人； 2、马驹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宝钰投资、臻品致信及臻品致信权益份额持有人胡珊、周琦和沈淋涛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3、杨雪琴为马驹配偶； 4、马驹为宝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臻品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杭州臻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6-09
主要经营业务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

	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马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沈淋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胡珊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周琦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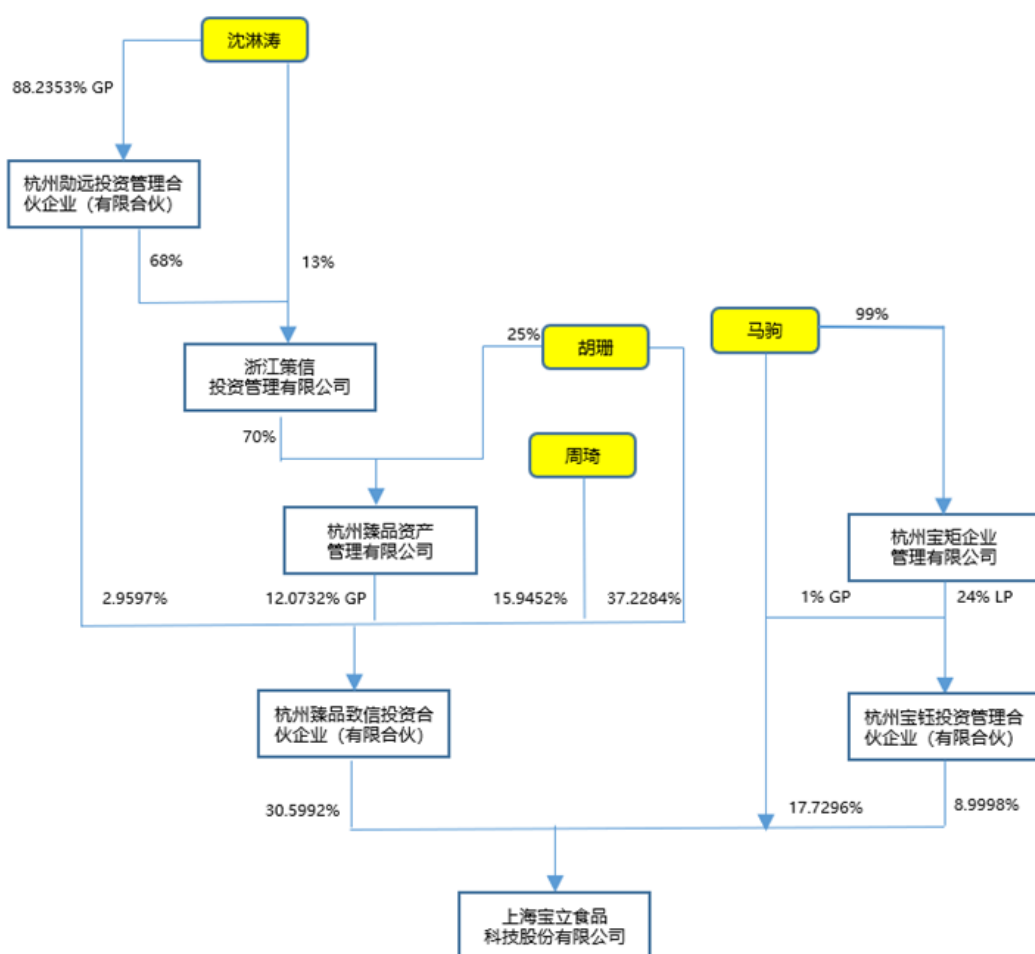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2383号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立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立食品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立食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十节五 34 及第十节七 61。

宝立食品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调味品和预烹饪食品的销售。2023 年度，宝立食品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36,900.07 万元。其中调味品和预烹饪食品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31,068.21 元，占营业收入的 97.54%。

由于营业收入是宝立食品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宝立食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及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利用 IT 专家的工作，对公司线上销售的电子交易环境进行核查，包含业务数据分析测试等；

(7)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十节五 13 及第十节七 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宝立食品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0,629.49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623.06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9,006.43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立食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宝立食品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宝立食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宝立食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立食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宝立食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林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茂行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91,380,288.24	403,941,133.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4,790,408.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953,251.84	1,941,187.83
应收账款	七、5	290,064,293.37	254,553,405.1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57,365,573.55	36,593,967.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745,996.28	4,593,705.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66,759,521.41	219,962,556.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2,871,453.64	13,170,692.79
流动资产合计		1,161,930,786.83	934,756,648.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58,337,704.04	349,697,386.57
在建工程	七、22	158,594,829.55	95,561,159.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62,318,410.57	13,888,748.65
无形资产	七、26	89,221,050.02	76,067,402.92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30,605,863.51	30,605,863.5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9,600,455.35	3,784,35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9,401,666.80	17,163,809.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203,174.54	9,962,952.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283,154.38	596,731,680.00
资产总计		1,900,213,941.21	1,531,488,328.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53,516,170.07	153,255,755.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9,851,156.59	26,186,426.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9,028,384.64	37,404,209.67
应交税费	七、40	81,410,778.68	69,682,612.97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669,336.57	19,404,051.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059,698.14	34,778,724.8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80,604.45	3,352,604.38
流动负债合计		317,116,129.14	344,064,385.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001,102.5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5,606,513.97	11,497,230.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5,889,223.64	27,088,74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893,225.51	3,362,15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388,963.12	42,949,232.71
负债合计		401,505,092.26	387,013,617.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06,312,364.27	282,913,635.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5,917,805.13	21,146,243.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10,174,404.99	423,912,99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52,414,574.39	1,127,982,877.38
少数股东权益		146,294,274.56	16,491,833.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98,708,848.95	1,144,474,710.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900,213,941.21	1,531,488,328.63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709,424.46	275,113,21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03,251.84	1,741,187.83
应收账款	十九、1	310,006,357.74	191,493,763.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673,131.52	4,040,844.1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82,509,095.91	186,130,958.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000,000.00	6,500,000.00
存货		42,235,668.71	53,031,464.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6,497.61	316,138.86
流动资产合计		1,006,483,427.79	711,867,577.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34,362,890.62	328,362,890.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814,892.53	47,031,582.01
在建工程		1,132,743.38	36,050,793.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78,318.34	560,026.09
无形资产		1,413,475.00	1,464,091.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10,49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2,496.96	3,812,44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424.78	80,035.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049,741.10	417,361,859.07
资产总计		1,369,533,168.89	1,129,229,436.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9,188,308.93	145,669,713.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11,941.65	6,168,935.73
应付职工薪酬		22,811,060.83	21,341,645.17
应交税费		19,851,847.13	15,153,258.99
其他应付款		94,900,591.42	2,845,530.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1,208.96	44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60,552.49	750,330.62
流动负债合计		383,175,511.41	192,374,414.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89,523.8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9,523.87	
负债合计		384,965,035.28	192,374,41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382,582.44	340,382,582.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917,805.13	21,146,243.88
未分配利润		208,257,746.04	175,316,194.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4,568,133.61	936,855,021.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69,533,168.89	1,129,229,436.12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69,000,730.80	2,036,783,645.7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369,000,730.80	2,036,783,645.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59,029,372.41	1,760,788,221.8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83,943,794.52	1,332,691,152.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8,061,180.49	15,953,183.14
销售费用	七、63	346,730,800.17	310,512,449.08
管理费用	七、64	66,534,948.62	58,441,371.02
研发费用	七、65	46,747,983.39	43,314,984.00
财务费用	七、66	-2,989,334.78	-124,917.89
其中：利息费用		3,304,359.29	4,223,008.30
利息收入		4,964,763.36	3,785,063.00
加：其他收益	七、67	28,541,125.10	32,284,606.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73,180.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056,980.96	-3,446,702.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197,812.14	-10,339,696.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6,034,465.32	50,526.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118,975.40	294,544,157.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56,320.21	1,152,984.1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564,710.44	417,579.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510,585.17	295,279,562.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8,273,947.14	64,783,651.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236,638.03	230,495,910.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236,638.03	230,495,910.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035,468.50	215,363,353.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1,169.53	15,132,557.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1,236,638.03	230,495,910.1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1,035,468.50	215,363,353.1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01,169.53	15,132,557.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57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129,027,102.70	866,974,834.7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971,230,658.97	705,883,962.41
税金及附加		3,940,042.64	3,421,284.93
销售费用		34,143,257.08	27,029,769.71
管理费用		35,051,725.80	28,336,828.06
研发费用		37,927,898.97	36,022,921.84
财务费用		-3,916,625.32	-1,246,341.52
其中：利息费用		105,474.83	1,932,921.35
利息收入		3,369,506.04	2,595,583.21
加：其他收益		3,931,457.15	9,246,858.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9,577,505.70	7,739,63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8,170.15	-295,197.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41,662.37	-7,143,038.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085,512.62	204,750.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374,787.51	77,279,416.10
加：营业外收入		292,690.62	765,290.78
减：营业外支出		1,884,206.57	134,290.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783,271.56	77,910,415.89
减：所得税费用		27,067,659.11	11,291,76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715,612.45	66,618,650.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715,612.45	66,618,650.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715,612.45	66,618,650.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3,941,163.89	2,267,730,585.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58,330.92	12,346,468.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401,573.34	36,249,88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7,501,068.15	2,316,326,93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8,085,620.84	1,383,039,067.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060,453.81	194,508,73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906,108.39	194,760,65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6,972,014.73	291,738,56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1,024,197.77	2,064,047,02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6,870.38	252,279,916.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569.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9,293,475.14	416,232.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770,467.00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248,511.82	616,232.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544,122.58	70,673,46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790,408.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334,531.08	71,673,46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86,019.26	-71,057,234.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362,100,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000,000.00	382,000,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12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650,754.29	4,312,878.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496,825.77	128,114,068.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147,580.06	259,326,946.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7,580.06	122,673,553.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5,883.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39,154.98	303,896,23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941,133.26	100,044,897.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380,288.24	403,941,133.26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8,210,075.10	945,242,07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31,805.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2,654.74	12,183,45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342,729.84	964,857,335.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477,902.18	758,778,317.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906,964.78	85,759,658.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235,676.64	50,414,23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5,775.44	24,436,56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096,319.04	919,388,77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6,410.80	45,468,56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809,895.78	38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03,397.32	339,904,075.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013,293.10	340,289,275.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26,226.85	7,901,60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134,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272,949.81	249,5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999,176.66	391,661,60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85,883.56	-51,372,32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100,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89,08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89,089.79	382,000,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2,500.00	2,019,376.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6,641.10	31,477,50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059,141.10	140,396,87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0,051.31	241,603,62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5,729.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03,794.64	235,699,859.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113,219.10	39,413,359.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709,424.46	275,113,219.10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10,000.00				282,913,635.76				21,146,243.88		423,912,997.74		1,127,982,877.38	16,491,833.54	1,144,474,71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282,913,635.76				21,146,243.88		423,912,997.74		1,127,982,877.38	16,491,833.54	1,144,474,71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98,728.51				14,771,561.25		186,261,407.25		224,431,697.01	129,802,441.02	354,234,138.03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01,035,468.50		301,035,468.50	10,201,169.53	311,236,638.0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66,666,667.00	66,666,667.0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66,666,667.00	66,666,667.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14,771,561.25			-114,774,061.25		-100,002,500.00		-100,002,500.0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14,771,561.25			-14,771,561.25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100,002,500.00		-100,002,500.00		-100,002,500.00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398,728.51						23,398,728.51	52,934,604.49	76,333,333.00	
四、本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06,312,364.27			35,917,805.13		610,174,404.99	1,352,414,574.39	146,294,274.56	1,498,708,848.95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38,364,836.78				14,484,378.87		239,615,717.48		652,464,933.13	25,136,604.41	677,601,53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38,364,836.78				14,484,378.87		239,615,717.48		652,464,933.13	25,136,604.41	677,601,537.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	40,010,000.00				244,548,798.98				6,661,865.01		184,297,280.26		475,517,944.25	-8,644,770.87	466,873,173.38

2023 年年度报告

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5,363,353.13		215,363,353.13	15,132,557.00	230,495,910.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295,117,263.25							335,127,263.25		335,127,263.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295,117,263.25							335,127,263.25		335,127,263.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6,661,865.01		-6,661,865.01		-		
1. 提取盈余公积								6,661,865.01		-6,661,865.0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023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50,568,464.27					-24,404,207.86			-74,972,672.13	-23,777,327.87	-98,75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282,913,635.76				21,146,243.88	423,912,997.74			1,127,982,877.38	16,491,833.54	1,144,474,710.92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10,000.00				340,382,582.44				21,146,243.88	175,316,194.84	936,855,02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340,382,582.44				21,146,243.88	175,316,194.84	936,855,02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71,561.25	32,941,551.20	47,713,112.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715,612.45	147,715,61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771,561.25	-114,774,061.25	-100,00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771,561.25	-14,771,561.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2,500.00	-100,002,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3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40,382,582.44				35,917,805.13	208,257,746.04	984,568,133.6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45,265,319.19				14,484,378.87	115,359,409.73	535,109,10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5,265,319.19				14,484,378.87	115,359,409.73	535,109,10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295,117,263.25				6,661,865.01	59,956,785.11	401,745,913.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618,650.12	66,618,650.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295,117,263.25						335,127,263.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295,117,263.25						335,127,263.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661,865.01	-6,661,865.01	
1. 提取盈余公积									6,661,865.01	-6,661,865.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340,382,582.44				21,146,243.88	175,316,194.84	936,855,021.16

公司负责人：马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铭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上海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立有限公司），宝立有限公司系由香港永陞贸易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于 2001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独沪总字第 029976 号（松江）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宝立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05.00 万美元。宝立有限公司以 202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上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34067896L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0,001.00 万元，股份总数 40,00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4,12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5,881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食品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调味品和预烹饪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复合调味料、饮品甜点配料和轻烹解决方案。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核销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0% 的应收账款核销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0% 的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预算金额、本期发生额或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1.00% 的在建工程项目或募集资金投资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0% 的账龄 1 年以上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0% 的账龄 1 年以上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0% 的账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00% 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 15.00% 的非全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单笔或累计影响金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00% 的其他事项确定为重要的其他事项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上。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上。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上。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

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00	5.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	20.00-33.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	10.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0.00	25.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体建造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完成
通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专用设备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商标	10	法定有效期	直线法
软件	3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福利费、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会费。

②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原材料，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③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④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专家咨询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

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产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境内销售

线下销售业务公司针对定期对账客户按照对账资料确认的收货时间确认收入，其他到货确认的线下销售客户，按照交付时间确认收入；线上直销业务由公司安排快递将产品配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款项划入公司账户且满足无理由退货条件时间后确认收入；线上经销业务，公司通过结算单的时间确认收入。

(2) 境外销售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货物已运输至客户港口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

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

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

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 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从租计征的, 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上海宝长、上海宝骥、上海宝晏、厨房阿芬	20
其他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上海宝长、上海宝骥、上海宝晏、厨房阿芬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标准，2023 年度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 2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624.88	144,450.97
银行存款	482,973,085.48	398,163,558.36
其他货币资金	8,354,577.88	5,633,123.9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91,380,288.24	403,941,133.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公司通过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对母公司及山东宝立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790,408.50		/
其中：			
余利宝	14,790,408.50		/
合计	14,790,408.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53,251.84	1,941,187.83
合计	4,953,251.84	1,941,187.8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53,251.84	100.00			4,953,251.84	1,941,187.83	100.00			1,941,187.83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4,953,251.84	100.00			4,953,251.84	1,941,187.83	100.00			1,941,187.83
合计	4,953,251.84	/		/	4,953,251.84	1,941,187.83	/		/	1,941,187.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953,251.84		
合计	4,953,251.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3,979,423.18	267,393,364.36
1 年以内小计	303,979,423.18	267,393,364.36
1 至 2 年	1,537,656.03	479,242.22

2至3年	107,433.09	292,630.50
3年以上	670,351.14	467,820.64
合计	306,294,863.44	268,633,057.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294,863.44	100.00	16,230,570.07	5.30	290,064,293.37	268,633,057.72	100.00	14,079,652.56	5.24	254,553,405.16
其中：										
账龄组合	306,294,863.44	100.00	16,230,570.07	5.30	290,064,293.37	268,633,057.72	100.00	14,079,652.56	5.24	254,553,405.16
合计	306,294,863.44	/	16,230,570.07	/	290,064,293.37	268,633,057.72	/	14,079,652.56	/	254,553,405.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03,979,423.18	15,198,971.17	5.00
1-2年	1,537,656.03	307,531.21	20.00
2-3年	107,433.09	53,716.55	50.00
3年以上	670,351.14	670,351.14	100.00
合计	306,294,863.44	16,230,570.07	5.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79,652.56	2,758,556.23		607,638.72		16,230,570.07
合计	14,079,652.56	2,758,556.23		607,638.72		16,230,570.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7,638.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162,575,043.0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3.08%，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8,128,854.62 元。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942,907.24	99.26	35,589,115.69	97.25
1 至 2 年	286,027.41	0.50	939,675.24	2.57
2 至 3 年	72,397.50	0.13	11,538.13	0.03
3 年以上	64,241.40	0.11	53,638.56	0.15
合计	57,365,573.55	100.00	36,593,967.6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35,739,596.18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2.3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45,996.28	4,593,705.41
合计	3,745,996.28	4,593,705.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03,111.68	4,085,488.25
1 年以内小计	2,403,111.68	4,085,488.25
1 至 2 年	1,330,049.91	810,000.50
2 至 3 年	798,000.50	128,982.37
3 年以上	551,804.63	607,780.00
合计	5,082,966.72	5,632,251.1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029,525.04	4,397,153.61
拆借款	800,000.00	800,000.00
员工备用金	59,090.90	233,988.16
其他	194,350.78	201,109.35
合计	5,082,966.72	5,632,251.1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4,274.42	162,000.10	672,271.19	1,038,545.7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6,502.50	66,502.50		
--转入第三阶段		-159,600.10	159,600.1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616.34	197,107.48	118,933.59	298,424.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20,155.58	266,009.98	950,804.88	1,336,970.4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账龄情况对各阶段进行划分，账龄 1 年以内作为第一阶段，账龄 1-2 年作为第二阶段，账龄 2 年以上作为第三阶段。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8,545.71	298,424.73				1,336,970.44
合计	1,038,545.71	298,424.73				1,336,970.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50,000.00	24.59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62,500.00
第二名	800,000.00	15.74	拆借款	1-2 年	160,000.00
第三名	500,000.00	9.84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5,000.00
第四名	154,222.00	3.03	押金保证金	1-2 年	30,844.40
	210,249.50	4.14		2-3 年	105,124.75
第五名	300,000.00	5.90	押金保证金	3 年以上	300,000.00
合计	3,214,471.50	63.24	/	/	683,469.1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847,253.38	1,653,883.62	102,193,369.76	84,997,961.86	476,106.85	84,521,855.01
在产品	7,929,128.68		7,929,128.68	8,721,683.83		8,721,683.83
库存商品	89,427,638.54	7,588,726.94	81,838,911.60	84,613,215.40	9,343,145.40	75,270,070.00
发出商品	30,620,937.79	992,076.87	29,628,860.92	24,138,967.79	520,444.43	23,618,523.36
委托加工物资	45,169,250.45		45,169,250.45	27,830,424.36		27,830,424.36
合计	276,994,208.84	10,234,687.43	266,759,521.41	230,302,253.24	10,339,696.68	219,962,556.5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6,106.85	1,649,129.06		471,352.29		1,653,883.62
库存商品	9,343,145.40	7,556,606.21		9,311,024.67		7,588,726.94
发出商品	520,444.43	992,076.87		520,444.43		992,076.87
合计	10,339,696.68	10,197,812.14		10,302,821.39		10,234,687.4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在产品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1,738,221.71	10,054,646.11
品牌费	363,036.30	2,537,242.45

其他	770,195.63	578,804.23
合计	32,871,453.64	13,170,692.7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8,337,704.04	349,697,386.5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58,337,704.04	349,697,38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1,356,988.19	10,380,558.85	220,004,278.38	3,980,907.91	505,722,733.33
2.本期增加金额	20,184,696.29	1,395,136.61	49,100,310.67	98,306.71	70,778,450.28
(1) 购置	876,642.22	1,342,230.41	17,248,982.83	98,306.71	19,566,162.17
(2) 在建工程转入	19,308,054.07	52,906.20	31,851,327.84		51,212,288.11
3.本期减少金额	36,742,232.72	231,288.25	7,862,010.67	491,247.00	45,326,778.64
(1) 处置或报废	36,742,232.72	231,288.25	7,862,010.67	491,247.00	45,326,778.64
4.期末余额	254,799,451.76	11,544,407.21	261,242,578.38	3,587,967.62	531,174,404.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 余额	69,423,203.37	7,375,578.39	77,218,594.16	2,007,970.84	156,025,346.76
2.本期 增加金额	15,403,778.21	1,318,487.56	18,330,514.72	761,961.95	35,814,742.44
(1) 计提	15,403,778.21	1,318,487.56	18,330,514.72	761,961.95	35,814,742.44
3.本期 减少金额	11,303,525.11	220,069.59	6,988,546.57	491,247.00	19,003,388.27
(1) 处置或报废	11,303,525.11	220,069.59	6,988,546.57	491,247.00	19,003,388.27
4.期末 余额	73,523,456.47	8,473,996.36	88,560,562.31	2,278,685.79	172,836,700.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181,275,995.29	3,070,410.85	172,682,016.07	1,309,281.83	358,337,704.04
2.期初 账面价值	201,933,784.82	3,004,980.46	142,785,684.22	1,972,937.07	349,697,386.5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513,174.3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8,594,829.55	95,561,159.37
工程物资		
合计	158,594,829.55	95,561,15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宝萃调味料及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104,566,178.04		104,566,178.04			
浙江宝立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47,818,206.71		47,818,206.71	54,124,713.70		54,124,713.70
浙江宝立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919,219.87		919,219.87			
佘山e谷5-6号楼改造装修工程				31,584,932.40		31,584,932.40
零星工程	5,291,224.93		5,291,224.93	9,851,513.27		9,851,513.27
合计	158,594,829.55		158,594,829.55	95,561,159.37		95,561,159.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山东宝萃调味料及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27,105.67		10,456.62			10,456.62	38.58	40				自筹 / 募集资金
浙江宝立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44,148.01	5,412.47	1,961.73	2,592.39		4,781.82	69.88	70	694.47	16.02	3.88	自筹 / 金融机构贷款

浙江宝立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25,348.01		1,730.62	1,638.70		91.92	6.83	10				自筹
余山e谷5-6号楼改造装修工程		3,158.49	394.79		3,553.28	0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96,601.69	8,570.96	14,543.76	4,231.08	3,553.28	15,330.36	/	/	694.47	16.02	/	/

注：其他减少系因征迁处置，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八 8 之说明。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339,373.76	19,339,373.76
2.本期增加金额	57,725,724.37	57,725,724.37
(1) 租入	57,725,724.37	57,725,724.37
3.本期减少金额	1,680,078.26	1,680,078.26
(1) 处置	1,680,078.26	1,680,078.26
4.期末余额	75,385,019.87	75,385,019.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50,625.11	5,450,625.11
2.本期增加金额	9,296,062.45	9,296,062.45
(1) 计提	9,296,062.45	9,296,062.45
3.本期减少金额	1,680,078.26	1,680,078.26
(1) 处置	1,680,078.26	1,680,078.26
4.期末余额	13,066,609.30	13,066,609.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318,410.57	62,318,410.57
2.期初账面价值	13,888,748.65	13,888,748.6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515,191.25	1,109,350.46	16,731,075.17	89,355,616.88
2.本期增加金额	16,823,982.50	5,118.07		16,829,100.57
(1)购置	16,823,982.50	5,118.07		16,829,100.5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8,339,173.75	1,114,468.53	16,731,075.17	106,184,717.4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175,126.98	830,613.17	3,282,473.81	13,288,213.96
2.本期增加金额	1,675,504.88	124,249.27	1,875,699.32	3,675,453.47
(1)计提	1,675,504.88	124,249.27	1,875,699.32	3,675,453.4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850,631.86	954,862.44	5,158,173.13	16,963,667.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488,541.89	159,606.09	11,572,902.04	89,221,050.02
2.期初账面价值	62,340,064.27	278,737.29	13,448,601.36	76,067,402.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厨房阿芬	26,877,488.56			26,877,488.56
上海宝润	3,728,374.95			3,728,374.95
合计	30,605,863.51			30,605,863.5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厨房阿芬	空刻网络经营性长期资产	与未来现金流入密切相关	是
上海宝润	上海宝润经营性长期资产	与未来现金流入密切相关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厨房阿芬	86,489,649.16	103,672,935.35		5 年	收入增长率为 3.00%， 利润率为 39.40%	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	收入增长率为 0， 利润率为 39.40%，	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

						述关键数据。	折现率为 11.50%	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海宝润	86,901,353.98	871,026,216.09	5 年	收入增长率为 5.00%， 利润率为 20.93 %	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收入增长率为 0， 利润率为 20.93%， 折现率为 11.50%	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 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 税前利率	
合计	173,391,003.14	974,699,151.44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3,378,656.93	8,815,961.72	2,871,748.01		9,322,870.64
排污权	405,700.67		128,115.96		277,584.71
合计	3,784,357.60	8,815,961.72	2,999,863.97		9,600,455.3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397,375.10	6,349,343.79	24,387,756.67	6,067,238.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267,651.69	5,066,912.92	15,269,871.91	3,817,467.98
可抵扣亏损	4,010,239.52	1,002,559.88	2,027,662.49	506,915.61
租赁负债及预付租金	64,360,587.74	6,938,187.34		
递延收益	25,889,223.64	6,472,305.92	27,088,749.76	6,772,187.45
合计	139,925,077.69	25,829,309.85	68,774,040.83	17,163,809.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572,902.04	2,893,225.51	13,448,601.36	3,362,150.34
使用权资产	62,318,410.57	6,427,643.05		
合计	73,891,312.61	9,320,868.56	13,448,601.36	3,362,150.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27,643.05	19,401,666.80		17,163,809.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27,643.05	2,893,225.51		3,362,150.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04,852.84	1,070,138.28
可抵扣亏损	17,431,847.64	983,575.31
合计	19,836,700.48	2,053,713.5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352,505.88	352,505.88	
2027 年	631,069.43	631,069.43	
2028 年	16,448,272.33		
合计	17,431,847.64	983,575.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软件款	10,203,174.54		10,203,174.54	192,485.07		192,485.07
预付土地储备金				9,770,467.00		9,770,467.00
合计	10,203,174.54		10,203,174.54	9,962,952.07		9,962,952.07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质押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7,917,262.97	121,334,927.26	抵押	长期借款
无形资产					33,663,490.00	30,970,410.72	抵押	长期借款
在建工程					45,582,485.34	45,582,485.34	抵押	长期借款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	/	207,163,238.31	197,887,823.3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149,358,570.43	148,310,311.98
应付设备工程款	4,157,599.64	4,945,443.19
合计	153,516,170.07	153,255,755.1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851,156.59	26,186,426.31
合计	19,851,156.59	26,186,426.3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910,913.69	214,248,319.25	213,361,555.33	36,797,677.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93,295.98	22,914,392.57	22,176,981.52	2,230,707.03
三、辞退福利		706,787.67	706,787.67	
合计	37,404,209.67	237,869,499.49	236,245,324.52	39,028,384.6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663,972.77	180,930,036.69	178,685,593.77	33,908,415.69
二、职工福利费		7,958,258.38	7,958,258.38	
三、社会保险费	3,150,234.14	13,991,423.56	15,941,045.93	1,200,611.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46,116.78	12,078,937.06	13,698,984.67	1,026,069.17
工伤保险费	36,359.98	506,130.14	492,844.46	49,645.66
生育保险费	467,757.38	1,406,356.36	1,749,216.80	124,896.94
四、住房公积金	46,904.00	9,101,949.28	9,048,375.28	100,47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9,802.78	2,266,651.34	1,728,281.97	1,588,172.15
合计	35,910,913.69	214,248,319.25	213,361,555.33	36,797,677.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46,731.94	22,176,963.78	21,464,196.81	2,159,498.91
2、失业保险费	46,564.04	737,428.79	712,784.71	71,208.12
合计	1,493,295.98	22,914,392.57	22,176,981.52	2,230,707.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997,144.10	19,228,201.50
企业所得税	43,239,923.96	44,668,269.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0,201.09	1,528,741.65
房产税	1,857,559.16	1,821,940.53
教育费附加	1,032,245.45	824,123.92
地方教育附加	688,163.62	549,415.94
土地使用税	639,648.36	547,900.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84,932.75	300,062.04
印花税	310,770.22	213,367.53
环境保护税	189.97	590.39
合计	81,410,778.68	69,682,612.9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69,336.57	19,404,051.65
合计	12,669,336.57	19,404,051.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款	9,885,787.58	16,498,575.14

押金保证金	1,355,610.00	1,730,000.00
应付暂收款	1,310,244.53	1,115,600.51
其他	117,694.46	59,876.00
合计	12,669,336.57	19,404,051.65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35,281.86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059,698.14	2,743,442.99
合计	8,059,698.14	34,778,724.8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80,604.45	3,352,604.38
合计	2,580,604.45	3,352,604.3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1,102.55
合计		1,001,102.5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67,033,661.21	13,311,075.6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427,147.24	1,813,845.54
合计	55,606,513.97	11,497,230.0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088,749.76		1,199,526.12	25,889,223.64	收到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27,088,749.76		1,199,526.12	25,889,223.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10,000						400,01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2,913,635.76	23,398,728.51		306,312,364.27
合计	282,913,635.76	23,398,728.51		306,312,364.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宝立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溢价增资，按照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浙江宝立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增加资本公积 23,398,728.51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46,243.88	14,771,561.25		35,917,805.13
合计	21,146,243.88	14,771,561.25		35,917,805.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3,912,997.74	239,615,717.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3,912,997.74	239,615,717.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1,035,468.50	215,363,353.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771,561.25	6,661,865.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2,500.00	
其他		24,404,207.86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0,174,404.99	423,912,997.74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10,682,110.21	1,529,401,772.57	2,026,215,755.76	1,322,587,705.37
其他业务	58,318,620.59	54,542,021.95	10,567,889.95	10,103,447.15
合计	2,369,000,730.80	1,583,943,794.52	2,036,783,645.71	1,332,691,152.52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2,368,571,706.40	1,583,793,026.59	2,036,783,645.71	1,332,691,152.5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复合调味料	1,144,640,812.27	902,374,321.54
轻烹解决方案	1,023,500,464.94	512,657,254.02
饮品甜点配料	142,540,833.00	114,370,197.01
其他业务	57,889,596.19	54,391,254.02
合计	2,368,571,706.40	1,583,793,026.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5,845,169.86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30,697.10	6,888,565.54
教育费附加	3,484,929.09	3,265,779.03
房产税	2,795,436.98	2,523,329.28
土地使用税	804,516.21	578,264.07
印花税	1,216,696.17	513,333.37
地方教育附加	2,325,488.25	2,177,186.04
其他	3,416.69	6,725.81
合计	18,061,180.49	15,953,183.1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推广费	283,431,368.63	262,434,366.35
职工薪酬	45,910,691.67	32,579,252.26
仓储费	3,199,570.49	2,312,668.99
业务招待费	2,814,487.76	3,431,276.66
折旧与摊销	2,305,757.29	2,484,137.87
其他	9,068,924.33	7,270,746.95
合计	346,730,800.17	310,512,449.0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661,557.27	32,809,184.50
折旧与摊销	9,667,462.16	4,095,524.35
办公费	9,469,460.24	7,473,757.91
存货报废	5,396,774.25	5,151,118.26
业务招待费	2,125,047.28	2,662,238.30
中介咨询费	928,821.00	1,513,498.62
其他	5,285,826.42	4,736,049.08
合计	66,534,948.62	58,441,371.0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35,422,325.69	32,520,374.84
直接投入	6,189,000.50	6,172,737.81
折旧及摊销	1,613,980.18	2,329,655.75
其他费用	3,522,677.02	2,292,215.60
合计	46,747,983.39	43,314,984.0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04,359.29	4,223,008.30
利息收入	-4,964,763.36	-3,785,063.00
汇兑损益	-1,464,913.37	-647,952.80
手续费	135,982.66	85,089.61
合计	-2,989,334.78	-124,917.8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99,526.12	1,105,518.25	1,018,976.3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170,926.42	30,771,136.54	27,170,926.4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70,672.56	407,951.39	
合计	28,541,125.10	32,284,606.18	28,189,902.7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569.68	

票据贴现损失	-357,749.99	
合计	-173,180.3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056,980.96	-3,446,702.13
合计	-3,056,980.96	-3,446,702.1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0,197,812.14	-10,339,696.68
合计	-10,197,812.14	-10,339,696.6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4,493,071.09	81,453.81	54,493,071.09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31,541,394.23		31,541,394.23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0,927.79	
合计	86,034,465.32	50,526.02	86,034,465.3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358,688.04	187,697.78	358,688.04
无法支付款项	288,901.05	684,488.25	288,901.05
其他	308,731.12	280,798.16	308,731.12
合计	956,320.21	1,152,984.19	956,320.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81,635.46	16,674.25	781,635.46
滞纳金	660,497.18	134,337.91	660,497.18
罚款赔偿支出	505,208.71	97,485.83	505,208.71
债务重组损失	364,489.41		364,489.41
其他	252,879.68	169,081.39	252,879.68
合计	2,564,710.44	417,579.38	2,564,710.4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0,980,729.46	66,600,385.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06,782.32	-1,816,733.36
合计	98,273,947.14	64,783,651.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9,510,585.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377,646.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0,314.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39,588.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39,650.5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963,252.74
所得税费用	98,273,947.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7,171,047.33	30,771,136.54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964,763.36	3,785,063.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70,551.65	407,951.39
其他	8,095,211.00	1,285,732.34
合计	40,401,573.34	36,249,883.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推广费	278,539,081.82	252,015,070.11
办公费	14,320,773.16	7,473,757.91
业务招待费	5,334,956.32	6,093,514.96
保证金	4,962,625.06	2,473,180.91
仓储费	3,372,133.97	2,312,668.99
中介咨询费	2,676,593.73	1,513,498.62
其他	37,765,850.67	19,856,870.31
合计	346,972,014.73	291,738,561.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在建工程支付的现金	168,868,676.44	50,844,819.73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09,763.25	6,664,249.06
购建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16,883.64	160,000.00
购建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48,799.25	13,004,397.27

合计	225,544,122.58	70,673,466.06
----	----------------	---------------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莘县土地储备中心预付土地款退回	9,770,467.00	
莘县城市供热有限公司拆借款		200,000.00
合计	9,770,467.00	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莘县城市供热有限公司拆借款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11,496,825.77	3,681,268.3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98,750,000.00
上市中介费用		25,682,799.99
合计	11,496,825.77	128,114,068.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36,384.41	611,869.88	33,648,254.29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40,673.05	57,725,724.37	10,906,583.35	-2,606,398.04	63,666,212.11
合计	47,277,057.46	58,337,594.25	44,554,837.64	-2,606,398.04	63,666,212.1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236,638.03	230,495,910.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254,793.10	13,786,398.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814,742.44	36,816,185.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9,296,062.45	4,019,366.26
无形资产摊销	3,475,167.96	3,439,507.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99,863.97	1,760,790.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034,465.32	-50,526.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1,635.46	16,674.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93,184.72	3,575,055.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18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7,857.49	-1,347,80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8,924.83	-468,924.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94,776.99	-46,574,721.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558,407.60	-63,421,45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46,034.17	70,233,466.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76,870.38	252,279,916.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8,380,288.24	403,941,133.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3,941,133.26	100,044,897.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439,154.98	303,896,235.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8,380,288.24	403,941,133.26
其中：库存现金	52,624.88	144,450.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2,973,085.48	398,163,558.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54,577.88	5,633,123.9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380,288.24	403,941,133.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8,774,858.42	205,907,668.9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118,774,858.42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受限， 募投项目支付不受限
合计	118,774,858.42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		用于保函保证
合计	3,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应收账款	-	-	3,692,448.81
其中：港币	4,074,561.16	0.90622	3,692,448.8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 25 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五 38 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541,518.34	1,266,494.92
合 计	541,518.34	1,266,494.9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2,500,544.1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29,024.40	
合计	429,024.4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500,000.04	
第二年	540,000.04	
第三年	540,000.04	
第四年	583,200.05	
第五年	583,200.05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259,712.1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35,422,325.69	32,520,374.84
直接投入	6,189,000.50	6,172,737.81
折旧及摊销	1,613,980.18	2,329,655.75
其他费用	3,522,677.02	2,292,215.60
合计	46,747,983.39	43,314,984.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6,747,983.39	43,314,984.00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宝立研创	新设	2023年2月10日	1,000,000.00	100.00%
上海宝晏	新设	2023年4月3日	5,000,000.00	100.00%
广西宝硕	新设	2023年11月20日		1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宝润	上海	4,700.04	上海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宝长	上海	700	上海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宝立	山东聊城	300	山东聊城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宝立	浙江嘉兴	16,666.67	浙江嘉兴	制造业	60.00		设立
上海宝璠	上海	50	上海	销售业	100.00		设立
上海宝骥	上海	500	上海	餐饮服务业	100.00		设立
厨房阿芬	浙江杭州	500	浙江杭州	销售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空刻网络	浙江杭州	500	浙江杭州	销售业		83.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宝刻	上海	100	上海	销售业		83.00	设立
空刻品牌	浙江杭州	100	浙江杭州	服务业		1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宝莘	山东聊城	300	山东聊城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宝晏	上海	500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宝立研创	上海	100	上海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广西宝硕	广西玉林	300	广西玉林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宝立	40%	3,786,151.18		123,387,422.67
空刻网络	17%	6,415,231.82		22,358,239.3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宝立	285,050,374.75	329,795,546.41	614,845,921.16	280,458,170.94	23,767,732.30	304,225,903.24	99,021,648.29	309,723,464.46	408,745,112.75	250,237,817.67	25,787,811.22	276,025,628.89
空刻网络	297,501,809.86	5,699,057.60	303,200,867.46	176,553,419.69	1,701,295.06	178,254,714.75	238,328,884.06	4,895,270.53	243,224,154.59	156,718,482.40	1,171,876.65	157,890,359.0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宝立	618,630,720.06	70,400,534.06	70,400,534.06	33,219,383.23	346,311,897.39	23,474,147.07	23,474,147.07	69,682,128.90
空刻网络	866,358,092.76	39,612,357.17	39,612,357.17	17,946,442.57	865,506,762.99	43,026,034.64	43,026,034.64	65,252,228.4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浙江宝立	2023 年 11 月 3 日	100.00%	6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浙江宝立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43,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处置对价	
处置对价合计	143,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43,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19,601,271.49
差额	23,398,728.5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3,398,728.5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9 日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 14,300 万元人民币增资浙江宝立，增资后将直接持有浙江宝立 40% 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浙江宝立的持股比例将由 100% 变更为 60%，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上披露的公告。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7,088,749.76			1,199,526.12		25,889,223.6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088,749.76			1,199,526.12		25,889,223.64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199,526.12	1,105,518.25
与收益相关	27,170,926.42	30,771,136.54
合计	28,370,452.54	31,876,654.7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

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第十节、七、5 及第十节、七、9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3.08%（2022 年 12 月 31 日：45.4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等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53,516,170.07	153,516,170.07	153,516,170.07		
其他应付款	12,669,336.57	12,669,336.57	12,669,336.57		
租赁负债	63,666,212.11	78,043,089.10	11,009,427.90	19,676,748.27	47,356,912.93
小 计	229,851,718.75	244,228,595.74	177,194,934.54	19,676,748.27	47,356,912.9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3,036,384.41	34,121,942.55	33,100,385.61	1,021,556.94	
应付账款	153,255,755.17	153,255,755.17	153,255,755.17		
其他应付款	19,404,051.65	19,404,051.65	19,404,051.65		
租赁负债	14,240,673.05	16,716,595.21	3,405,519.61	6,903,923.67	6,407,151.93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小 计	219,936,864.28	223,498,344.58	209,165,712.04	7,925,480.61	6,407,151.9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第十节、七、81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余额宝			14,790,408.50	14,790,408.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790,408.50	14,790,408.50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余额宝产品，采用初始确认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臻品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杭州	投资	15,636	30.60	30.6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马驹、胡珊、周琦、沈淋涛。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1”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财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周琦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
任铭	董事、财务总监
梁冬允	副总经理
任英	监事
马扬帆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财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20.35	7,964.60
马扬帆	销售商品	6,422.12	
胡珊	销售商品	5,929.20	3,044.25
梁冬允	销售商品	221.24	13,097.35
周琦	销售商品		10,619.47
任铭	销售商品		707.9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任英	车辆转让		25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08.13	865.6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0,003,7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61 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因重大市政工程项目，本公司房产佘山 e 谷 3-4 号楼及 5-6 号楼被征迁，其中佘山 e 谷 5-6 号楼原计划实施募投项目“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前期募集资金已投入 1,008,000.00 元。根据公司与松江区洞泾镇人民政府动迁安置办公室签署的《国有土地上非住房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本期收到征迁补偿款共 147,057,015.00 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减少 25,438,707.61 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减少 35,532,794.77 元，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86,085,512.62 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5,416,737.16	198,351,378.37
1 年以内小计	315,416,737.16	198,351,378.37
1 至 2 年	3,007,404.16	526,258.54
2 至 3 年	305,744.89	255,032.50
3 年以上	632,753.14	467,820.64
合计	319,362,639.35	199,600,490.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9,362,639.35	100.00	9,356,281.61	2.93	310,006,357.74	199,600,490.05	100.00	8,106,726.42	4.06	191,493,763.63
其中：										

账龄组合	169,616,184.84	53.11	9,356,281.61	5.52	160,259,903.23	149,981,444.91	75.14	8,106,726.42	5.41	141,874,718.49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49,746,454.51	46.89			149,746,454.51	49,619,045.14	24.86			49,619,045.14
合计	319,362,639.35	/	9,356,281.61	/	310,006,357.74	199,600,490.05	/	8,106,726.42	/	191,493,763.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7,359,491.17	8,367,974.56	5.00
1-2 年	1,521,387.88	304,277.58	20.00
2-3 年	102,552.65	51,276.33	50.00
3 年以上	632,753.14	632,753.14	100.00
合计	169,616,184.84	9,356,281.61	5.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范围内关联往 来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 来组合	149,746,454.51		
合计	149,746,454.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06,726.42	1,739,181.38		489,626.19		9,356,281.61
合计	8,106,726.42	1,739,181.38		489,626.19		9,356,281.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9,626.1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247,385,978.3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7.46%，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4,912,243.3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2,000,000.00	6,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40,509,095.91	179,630,958.99

合计	482,509,095.91	186,130,958.99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江宝立	35,500,000.00	
山东宝立	6,500,000.00	6,5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	6,5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32,707,813.81	179,566,421.72
1 年以内小计	432,707,813.81	179,566,421.72
1 至 2 年	7,739,633.60	147,167.00
2 至 3 年	147,167.00	55,346.37
3 年以上	212,626.37	171,180.00
合计	440,807,240.78	179,940,115.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422,340,740.14	177,949,031.61
设备转让款	15,665,698.60	
押金保证金	543,493.37	1,873,347.00
员工备用金	55,000.00	72,390.11
其他	2,202,308.67	45,346.37
合计	440,807,240.78	179,940,115.0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0,869.51	29,433.40	198,853.19	309,156.1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9,433.40	29,433.4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8,934.51		57,923.28	-11,011.2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11,935.00		286,209.87	298,144.8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9之说明。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309,156.10	-11,011.23				298,144.87
合计	309,156.10	-11,011.23				298,144.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山东宝莘	205,137,377.61	46.54	拆借款	1 年以内	
浙江宝立	113,118,678.63	26.16	拆借款	1 年以内	
	2,202,308.67		其他	1 年以内	
上海宝璿	58,913,692.07	13.36	拆借款	1 年以内	
上海宝晏	24,132,801.47	9.03	拆借款	1 年以内	
	15,665,698.60		设备转让款	1 年以内	
上海宝长	13,003,213.99	2.95	拆借款	1 年以内	
合计	432,173,771.04	98.04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4,362,890.62		334,362,890.62	328,362,890.62		328,362,890.62
合计	334,362,890.62		334,362,890.62	328,362,890.62		328,362,890.6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厨房阿芬	105,750,000.00			105,750,000.00		
浙江宝立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宝润	64,755,827.92			64,755,827.92		
上海宝长	49,357,062.70			49,357,062.70		
上海宝骥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宝晏		5,000,000.00		5,000,000.00		
山东宝立	3,000,000.00			3,000,000.00		
宝立研创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宝璿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328,362,890.62	6,000,000.00		334,362,890.6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9,127,144.44	932,830,946.31	786,423,682.19	663,538,732.54
其他业务	89,899,958.26	38,399,712.66	80,551,152.56	42,345,229.87
合计	1,129,027,102.70	971,230,658.97	866,974,834.75	705,883,962.41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128,943,387.13	971,146,943.40	866,891,119.18	705,800,246.8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复合调味料	747,136,060.28	660,721,958.98
饮品甜点配料	80,444,636.07	80,574,266.09
轻烹解决方案	211,546,448.09	191,534,721.24
其他	89,816,242.69	38,315,997.09
合计	1,128,943,387.13	971,146,943.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6,082,803.68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500,000.00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77,505.70	7,739,633.60
其中：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4,077,505.70	7,739,633.60
合计	39,577,505.70	7,739,633.6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5,252,829.86	主要为房屋征迁的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89,902.7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4,569.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6,754.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373,815.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1,994.23	
合计	81,884,737.6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项目	金额
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293,042.73
2022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	20,844,344.03

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差异	-448,698.7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9	0.75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0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马驹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